

公告编号：2020-004



莱泰园林

NEEQ:837673

河南莱泰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HENAN LAITAI GARDEN CO.,LTD.



年度报告

2019

公司年度大事记

中标内容及条件	
招标人	淮滨县淮河文化园区管理委员会
中标单位	河南莱泰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诚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淮滨县“走读淮河”项目二期第二部分工程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内容	中标价 大写：人民币壹亿捌仟伍佰肆拾贰万叁仟肆佰伍拾叁元肆角贰分 小写：¥185423453.42元
	工期 360日历天
项目经理	姓名：李俊芳 级别：市政公用工程建造师壹级 注册编号：豫 141141517626
招标代理机构	2019年3月18日
遵守事项： 1、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法律效力。 2、中标人和招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之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19年3月20日，河南莱泰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确认公司为淮滨县淮河文化园区管理委员会招标的淮滨县“走读淮河”项目二期第二部分工程中标单位。



**《红叶石楠扦插育苗技术规程》
河南省地方标准审查会议纪要**

2019年1月18日，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在郑州组织召开地方标准审查会，河南农业大学、河南省林业科学研究院、河南林业职业学院等单位的专家参加了会议。与会专家听取了《红叶石楠扦插育苗技术规程》(送审稿)的编制情况汇报，并对标准送审稿进行了认真审查。审查意见如下：

- 一、红叶石楠是重要的彩叶树种，应用十分广泛。该标准的制定对规范红叶石楠扦插育苗，提高苗木质量具有重要意义。
- 二、该标准是根据我省苗木生产实际，在总结多年红叶石楠扦插育苗的实践经验，经过系统整理归纳而制定的。标准内容完整、编写规范，具有适用性和可操作性。
- 三、该标准的制定符合《地方标准管理办法》规定程序，符合GB/T 1.1《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的要求。
- 四、专家组对该标准提出以下主要修改意见：
 1. 删除部分术语和定义；
 2. 增加扦插环境因子参数；
 3. 章节内容适当合并调整。

审查结论：该标准通过审查，建议：按照专家提出的意见进一步修改后，尽快报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发布。

专家组组长：[Signature]
专家组成员：[Signatures]
2019年1月30日

子公司河南莱新农林科研有限公司与河南省农业科学院联合编制的《红叶石楠扦插育苗技术规程》河南省地方标准于2019年3月19日由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并于2019年6月19日正式实施。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9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1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5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2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3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5
第九节	行业信息	38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8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2

释 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莱泰园林	指	河南莱泰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莱新农林	指	河南莱新农林科研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莱森科技	指	河南莱森农林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莱泰有限	指	河南莱泰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青联集团	指	河南青联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河南莱泰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河南莱泰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河南莱泰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河南莱泰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审计报告》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亚会 B 审字（2020）1121 号《审计报告》及其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中国的法定货币单位，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万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世龙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代明玥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不足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园林绿化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园林绿化行业工程项目“前期垫付、分期结算、分期收款”的结算模式及通常实施的质保金制度使公司工程结算回款往往滞后于工程成本的付款时间。目前公司通过增加银行贷款、经营性负债、定向发行股票保持营运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求，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快速扩大，将需要更多的资金来满足日常经营需求。此外，部分大型工程项目在项目承接及施工过程中，需要较大金额的资金垫付，对营运资金规模要求较高。若未来公司不能多渠道及时筹措资金，将面临资金短缺的风险。
恶劣天气及自然灾害风险	恶劣天气及自然灾害对园林工程施工和绿化苗木种植均会造成威胁。由于绿化苗木种植具有农业生产的特点，易受干旱、洪涝、冻害、雪压、风灾、滑坡、冰雹、霜冻、森林火灾、病虫害等多种自然灾害的影响。苗木种植面积较大、分布地区较广，若苗木生产基地区域发生严重自然灾害，将会对正常的苗木种植生产经营活动产生较大影响。另外，园林工程施工项目大多在户外作业，不良天气状况（如暴风雪、台风及暴雨或持

	<p>续降雨等)及自然灾害(如地震、滑坡或泥石流等)可能影响项目施工进展,导致不能按时完成工程项目,会增加相应的成本费用。</p>
<p>关联资金往来较大的风险</p>	<p>公司所处行业为园林绿化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对营运资金的需求量较大,而公司下游客户回款周期较长,导致公司流动资金受限。存在股东及关联方通过借款的形式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和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风险。</p>
<p>存货余额较高风险</p>	<p>公司主要从事市政园林施工业务,因此各期末存货主要为工程施工余额,工程施工余额是指累计已发生的建造合同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大于已办理结算价款的差额。随着承建工程施工项目的增加和项目规模的增长,公司期末工程施工余额有所增长。公司存货不存在减值迹象,因此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如果今后由于客户财务状况恶化或无法按期结算等原因导致公司存货中的工程施工余额出现存货跌价风险,将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p>
<p>应收账款余额较高风险</p>	<p>受园林工程施工业务特点影响,公司保持着较高水平的应收账款余额。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高,主要是由于公司业务规模持续增长和园林工程施工业务工程款项结算方式所致。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大部分在2年以内,账龄在2年以内的,占比稳定在80%以上,且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政策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同时公司客户主要为地方政府机构或地方基础设施建设投资主体,客户信誉状况总体较好。但若今后公司应收账款大幅增加,客户出现重大财务状况无法按期支付款项等情况,将对公司资金周转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p>
<p>资产负债率过高的风险</p>	<p>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48.77%、52.73%、53.04%。资产负债率虽呈上升趋势,但总体数据仍然偏高,主要系公司每年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金额占比较大所致,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过高,使得公司存在无法偿还到期债务的风险。</p>
	<p>公司所需的原材料主要为乔木、灌木、绿篱和地被等苗木,公司全资子公司莱新农林只满足了公司部分原材料的需求,公司仍需对外采购原材料,目前公司合作的供应商主要为当地苗木专业合作社和民营苗木种植基地等。原材料采购价格的波动,</p>

<p>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p>	<p>将影响公司的原材料供给，进而影响盈利水平。由于苗木的供应受区域限制，作为园林工程施工项目中最重要的原材料，苗木供应的及时性、对当地地理环境的适应程度以及质量水平直接影响园林绿化施工工程的项目进度和施工质量。同时，苗木采购也面临时间长、区域广和环节多等问题，长途运输还可能造成苗木的损伤(破皮、失水、土球破损等)，上述因素将导致市场上苗木价格发生波动，造成施工成本增加。此外，由于不同的苗木生长特性各异，与各地气候、地理环境适应情况具有差异，综合其他不可预期因素，可能造成项目成果毁损，增加工程成本从而对公司的业务经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p>
<p>薪酬持续上涨的风险</p>	<p>随着公司业务的不不断扩大，以及随着近年来劳动力短缺的现象频繁发生，劳动力成本水涨船高，预计公司未来职工总数还会增加，而职工平均薪酬也将持续上升，若公司不能相应提高劳动生产率，将会对公司业绩增长构成不利的影响。</p>
<p>质量控制风险</p>	<p>公司针对园林工程施工、苗木种植等具体业务建立了质量控制管理制度，对每个业务环节和验收点均制定了检验流程。随着公司规模的不不断扩大，如果未来公司质量管理体系不能同步完善，则产生的质量问题将引发纠纷，对公司信誉造成损害，影响公司的业务拓展，并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p>
<p>竞争风险</p>	<p>截至报告披露之日，国内占据行业龙头地位的园林企业相继出现国有资本进驻的现象，这些混合所有制园林企业具备更强的资源优势，有实力开展大型项目并跨区域经营，逐渐占据垄断地位；同时，园林工程所采用的苗木植物受地区气候差异等因素影响，各地区品种、质量不均，造成施工与养护难度偏大，加之园林行业技术与管理人才的缺乏，限制了园林企业的发展，市场竞争激烈。园林企业市场竞争的激烈以及大型企业逐步跨区域拓展的趋势将使公司面临竞争加剧的风险。</p>
<p>行业风险</p>	<p>目前，公司主要从事园林绿化工程项目施工、规划设计和苗木培育与销售等业务，其中园林工程施工业务为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公司的园林工程施工项目主要涉及市政工程和地产工程。因此，未来宏观经济政策及走势、地方政府财政状况、房地产行业的整体景气度和调控措施，会对本公司市场开拓、业务规模扩大、日常运营等方面构成一定影响。此外，园林绿化行业是具有多种产业特性的综合性行业，涉及建筑施工、技术服务、种植等多个领域，受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以及城市园林绿化行政主管部门等的监管，且对企业资质、日常运营管理</p>

	<p>的要求较为严格。因此，未来国家相关主管部门对园林行业政策及监管方面的变化将会对公司的发展产生影响。</p>
人才流失的风险	<p>园林工程项目的质量不仅取决于设计人员的设计成果，也与项目工程技术人员的施工水平密切相关。通过多年的培养和不断引进，公司已拥有了一批经验丰富、专业过硬的人才储备。随着行业格局的不断变化，各大园林类企业对包括工程设计人员、工程施工人员在内的各类人才的争夺必将日趋激烈。人员的不稳定，尤其是关键技术人才的流失，必将极大地制约公司的创新能力和长远发展。</p>
公司实际控制人变化给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带来的风险	<p>莱泰有限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2 月 26 日由彭传海直接持有股份及通过青联集团间接持有的股份控制，但随着 2015 年 2 月青联集团将其出资额转让给其他 50 位自然人股东，以及 2015 年 6 月莱泰园林的增资扩股，彭传海在莱泰园林的实际持股比例被稀释至 24.22%，远不能达到控制莱泰园林的标准。公司原董事、总经理潘道林原是彭传海多年的合作伙伴，考虑到公司的发展，彭传海引入潘道林共同经营管理公司，自潘道林 2013 年 6 月正式成为公司股东以来，二人共同经营管理公司。此外，二人已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双方保证在依法行使股东及董事权利前将进行充分协商和沟通，以保证顺利作出一致行动的决定，同时，在行使股东及董事权利时将保持一致行动。据此，认定彭传海、潘道林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公司的主营业务和商业模式等均未发生变化，公司的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净利润均持续增长，公司的管理团队相对稳定，据此，公司实际控制人变化对公司持续经营影响不大。但是，实际控制人改变可能会导致公司原有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发生变动，影响公司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团队的稳定性，对公司未来发展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2018 年 7 月 9 日，彭传海和潘道林为了各自更清晰、独立的表达作为股东的真实意愿，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之终止协议》，在签署协议之前，公司对公司拟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状态进行了咨询与判断，确信对公司无重大影响后方才实施，该行为并未导致公司原有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发生变动，公司的主营业务和商业模式等均未发生变化，也未对公司持续经营和未来发展造成不利影响。</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河南莱泰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ENAN LAITAI GARDEN CO., LTD
证券简称	莱泰园林
证券代码	837673
法定代表人	万明
办公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金水东路 85 号 4 号楼 23 层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吴霜露
职务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电话	0371-60333999-6999/6888
传真	0371-55930007
电子邮箱	Litaiyuanlin123@163.com
公司网址	www.chinayuanlin.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郑州市郑东新区金水东路 85 号 4 号楼 23 层邮编：450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河南莱泰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2 年 12 月 16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6 月 16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E4890（E 建筑业-48 土木工程建筑业-489 其他土木工程建-4890 其他土木工程建筑）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主要从事园林绿化工程设计与施工；花卉、苗木、草坪的种植、养护；园林信息咨询服务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102,887,478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无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无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7457701577	否
注册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金水东路 85 号 4 号楼 23 层	否
注册资本	102,887,478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中信建投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宋新军、郭光胜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5 栋大楼 B2 座 301 室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51,645,209.71	206,411,584.50	-26.53%
毛利率%	14.08%	16.77%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06,455.99	197,959.08	-1265.1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880,649.96	-1,550,289.9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0.97%	0.0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21%	-0.65%	-
基本每股收益	-0.02	0.00	-1265.12%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503,498,362.97	505,044,226.44	-0.31%
负债总计	267,079,711.35	266,319,118.83	0.2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6,418,651.62	238,725,107.61	-0.9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30	2.32	-0.9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8.37%	49.44%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3.04%	52.73%	-
流动比率	200.72%	206.23%	-
利息保障倍数	0.57	1.28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00,876.99	-175,578.64	-
应收账款周转率	1.94	3.08	-
存货周转率	0.36	0.49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0.31%	8.46%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6.53%	-25.24%	-
净利润增长率%	-1265.12%	-99.01%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02,887,478.00	102,887,478.00	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1,104.0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87,80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677.9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749,017.95
所得税影响数	174,823.9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74,193.97

七、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合并财务报表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71,485,400.75		-	-
应付票据		5,000,000	-	-
应付账款		166,485,400.75	-	-
母公司财务报表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74,457,569.72		-	-
应付票据		5,000,000	-	-
应付账款		169,457,569.72	-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本公司是处于土木工程建筑行业中的主要从事园林规划设计、园林工程施工、园林绿地维护，苗木种植与经营的服务提供商。公司拥有完整的产业链，能够为园林绿化工程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同时公司拥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园林绿化行业“城市园林绿化企业壹级资质证书”和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资质证书”。公司客户类型以政府部门及相关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主体为主、其他具有绿化需求的企事业单位、房地产开发商为补充，为上述客户提供建立公共生态文明、美化人文环境的系统服务，所处行业符合国家加大自然生态系统和环境保护力度，加强生态文明制度建设的政策导向，对城市园林绿化与城市公共设施建设起到了极大的促进作用。公司通过投标、议标、参与招商引资等形式开拓业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收入是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的主要来源。

（一）经营模式

1、项目遴选与承接

在业务承接阶段，公司通过各地发布招投标信息官方网站广泛获取项目信息，并认真研究园林设计、施工项目、绿地维护的具体情况客户的需求，必要时进行现场踏勘、测量定位，对预算数据、付款方式、资金来源、工程决算等因素通过分析确定是否参与投标，并进一步确定投标初步方案。涉及合同金

额较大或巨大的，由立项会议研究后确定投标方案。

由于公司在园林绿化行业具有一定的市场地位和良好的市场口碑，相当一部分客户会主动邀请公司参与议标，通过对公司的资质、设计方案、施工组织水平、苗木品种、养护技术进行考察后确定公司为中标人。公司以过硬的工程质量和信誉赢得了一批核心客户资源，在业界累计了良好的口碑。

2、项目实施与管控

公司承接项目后，由造价咨询中心制定出相应的成本目标，工程管理中心根据项目所在区域、金额组建项目部，选派项目经理、技术人员分别负责总协调、成本控制、质量安全、资料管理等工作。项目部根据成本目标安排工作进度计划及施工方案。项目部每月对工程资料进行汇总、整理并上报工程进度。造价咨询中心下设的成本部、采购部、苗木材料中心、财务审计中心分别提供过程控制、材料供应、资金支持等配套服务，安全监察部对项目安全生产实行不定期检查。

3、项目竣工与结算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依照合同约定，客户或监理方受托根据工程进度对工程量进行分阶段确认，所有设计或工程量的变化均由资料人员做好签证变更以备查存。在工程设计或施工项目完工后，由规划设计中心根据完成作业面编制竣工图，项目部资料员、造价员配合项目经理对施工资料进行整理，汇总工程量并编制结算资料上报客户，由客户联合相关方进行竣工验收。公司将对客户提出的相关问题给予合理的说明或进行二次施工，待双方无异议即完成竣工验收工作。根据施工合同约定，园林绿化工程的结算依据项目体量大小主要分为建设-回购模式和进度款模式，结算模式是公司遴选项目过程重点考量的因素之一。

4、项目养护与苗木销售

子公司莱新农林作为公司的苗圃基地，为项目苗木供应提供持续不断的有力保证。自有苗圃基地生产的苗木不仅使项目成本可控程度提高，后期养护便利，同时成为公司苗木养护技术人员的培训基地。同时，客户可通过相应的宣传了解公司苗木信息，并受邀到基地考察苗木的质量、生长年限等情况，双方达成合作意向后签订买卖合同并全面履行，公司提供售后技术支持。

（二）销售渠道与收入模式

公司销售渠道目前以传统的主力型渠道或称工程渠道为主，通过对主要客户提供“生产及售前售后综合服务”的方式销售产品，以伙伴型渠道为辅，通过建立多方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专注工程施工服务的方式销售产品。收入模式为公司为客户提供园林规划设计、施工、养护等服务，客户按照设计合同的约定支付相应的设计费，按照施工合同的约定确认完工比例，分段验收移交后按约定付款进度支付工程款、养护费。公司也会根据项目的性质和自身体量，对项目本身进行适当的投资，比如参与PPP项目，后从项目公司取得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无重大变化，且报告期后至披露日的商业模式也无重大变化。商业模式中的各项要素均未发生影响公司经营的实质性变化。

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管理团队、关键技术人员、关键资源、均未发生重大变化。近两年公司在研发方面不断加大对施工新技术的投入，报告期内公司新增研发投入 484.87 万元，已基本形成了具有竞争力的关键产品和施工技术，并在实际施工中获得良好使用效果和收益，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红叶石楠扦插育苗技术规程》河南省地方标准 DB41/T 1796---2019，于 2019 年 3 月 19 日由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并已于 2019 年 6 月 19 日正式实施。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164.52 万元，同比减少 26.53%；营业成本 13028.82 万元，同比减少 24.16%；公司主要经营指标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的下降，主要原因：一、国家对环保安全整治力度不断加强，再加上第十一届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在公司主要项目所在地召开，政府对建设工程项目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检测和管控升级，正常施工时间受此影响较大，导致产值、利润降低和营成本增加。二、在“去杠杆”、“紧信用”的金融环境下，公司面临的融资环境较为困难，加之短期偿债压力导致部分工程项目调整了生产经营计划，对公司营业收入产生了较为不利的影响。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 21.15 万元，同比增加 72.57%；管理费用 1032.95 万元，同比减少 19.24%；研发费用 484.87 万元，同比减少 48.20%；财务费用 582.02 万元，同比增加 8.33%；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利润总额-229.93 万元，同比减少 252.46%；实现净利润-230.64 万元，同比减少 1265.12%；主要系主营业务及毛利率下降，研发费用持续投入和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980.0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流出 1962.53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和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34.8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6.90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3.7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706.91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银行承兑票据贴现增加及关联股东支持企业发展，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所致。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50349.83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0.31%；净资产 23641.86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0.97%；资产负债率 53.04%，较上年同期提高 3.6 个百分点。公司总资产、净资产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新增亏损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指标较上年同期呈现下降态势，且幅度较大。其主要原因：一、国家对环保安全整治力度不断加强，在加上第十一届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在公司主要项目所在地召开，政府对建设工程项目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检测和管控升级，正常施工时间受此影响较大，导致产值、利润降低和营成本增加。二、在“去杠杆”、“紧信用”的金融环境下，公司面临的融资环境较为困难，加之短期偿债压力导致部分工程项目调整了生产经营计划，对公司营业收入产生了较为不利的影响。三、公司 2019 年继续加大研发进度和研发投入，报告期内累计投入研发资金近 484.87 万元，对报告期内营业利润实现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但随着研发成果在工程施工中的运用，其行业竞争力和经济效益正在逐渐

显现。四、受宏观经济形势以及金融环境变化，报告期内公司主动调整业务布局，收缩业务战线，对财政实力较差的区域业务主动放弃，更加审慎承接业务，导致新接业务和新开工项目有所下降，也是导致公司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下降的重要原因。

(二)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本期期末与本期期初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0,206,824.63	4.01%	13,697,333.52	2.71%	47.52%
应收票据	0	0%	0	0%	0%
应收账款	51,290,313.19	10.19%	85,664,492.58	16.96%	-40.13%
存货	378,950,007.88	75.26%	354,935,117.27	70.28%	6.77%
投资性房地产	0	0%	0	0%	0%
长期股权投资	0	0%	0	0	0%
固定资产	21,407,570.14	4.25%	22,015,377.61	4.37%	0%
在建工程	0	0	621,844.67	0.12%	-100.00%
短期借款	18,800,000.00	3.73%	25,800,000.00	5.11%	-27.13%
长期借款	29,171,771.68	5.79%	34,450,000.00	6.82%	-15.32%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报告期末货币资金较上年增加 650.94 万元，增长 47.52%，系公司工程项目回款加快，应收账款减少和其它应付款增加所致；
- 2、应收账款：报告期末较上年减少 3437.41 万元，下降 40.13%，系公司不断加大对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提升了回款速度和回款金额所致。
- 3、在建工程：报告期末较上年减少 62.18 万元，下降 100%，系子公司在建工程-组培室完工投入使用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 4、短期借款：报告期末较上年减少 700 万元，下降 27.13%，系报告期内偿还部分银行借款所致。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51,645,209.71	-	206,411,584.5	-	-26.53%
营业成本	130,288,247.84	85.92%	171,797,915.91	83.23%	-24.16%

毛利率	14.08%	-	16.77%	-	-
销售费用	211,514.3	0.14%	122,564.8	0.06%	72.57%
管理费用	10,329,591.53	6.81%	12,791,136.29	6.2%	-19.24%
研发费用	4,848,704.96	3.2%	9,359,874.52	4.53%	-48.2%
财务费用	5,820,283.27	3.84%	5,372,772.44	2.6%	8.33%
信用减值损失	-2,630,334.69	1.73%	0	0%	100%
资产减值损失	0	0%	-5,496,345.22	2.66%	100%
其他收益	0	0%	0	0%	0%
投资收益	0	0%	0	0%	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	0%	0	0%	0%
资产处置收益	0	0%	0	0%	0%
汇兑收益	0	0%	0	0%	0%
营业利润	-3,048,365.63	-2.01%	941,768.18	0.46%	-423.69%
营业外收入	797,800.00	0.53%	761,118.01	0.37%	0%
营业外支出	48,782.05	0.03%	194,700	0.09%	-74.95%
净利润	-2,306,455.99	-1.52%	197,959.08	0.1%	-1,265.12%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营业收入：报告期内公司收入类别和收入结构较上年相比未有大变动，公司主营业务仍以工程施工为主，其次是苗木销售，园林设计收入较少。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15164.52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476.63万元，下降26.53%，其主要原因在于：一、国家对环保安全整治力度不断加强，在加上第十一届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在公司主要工程项目所在地召开，政府对建设工程项目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检测和管控升级，正常施工时间受此影响较大，致使公司主要在建项目停工时间较长，直接导致营业收入大幅下降。二、受宏观经济形势以及金融环境变化，在“去杠杆”、“紧信用”的金融环境下，公司面临的融资环境较为困难，加之短期偿债压力导致部分工程项目调整了生产经营计划，对公司营业收入产生了较为不利的影响。三、报告期内公司主动调整业务布局，收缩业务战线，对财政实力较差的区域业务主动放弃，更加审慎承接业务，导致新接业务和新开工项目有所下降，也是导致公司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下降的重要原因。

2、营业成本：报告期内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减少4150.96万元，下降24.16%，主要是开工率不足，停工时间较长，直接造成工程施工直接成本材料、机械、人工成本减少所造成的。

3、研发费用：报告期内累计发生研发费用484.87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451.11万元，下降48.20%，主要是2017年和2018年公司立项研发的项目，已进入完工和收尾阶段，报告期内无新增新的研发项目，致使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大幅减少。

4、营业利润：报告期内实现营业利润-304.83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399.01万元，下降423.69%，主要是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减少和主营业务毛利率下降所致。

5、所得税费：报告期内所得税费较去年同期减少130.31万元，下降99.46%，主要是报告期内实现的利润总额大幅减少所致。

6、净利润：报告期内净利润-230.64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50.44万元，下降1265.12%，主要是受宏观经济形势、金融环境变化和环保管控等诸多因素影响，致使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主营业务毛利率大幅下降，以及研发费用继续投入和信用减值损失计提增加，直接导致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大幅度下降。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51,642,635.77	206,408,479.5	-26.53%
其他业务收入	2,573.94	3,105	-17.1%
主营业务成本	130,288,247.84	171,797,915.91	-24.16%
其他业务成本	0	0	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工程施工	146,555,283.35	96.64%	197,378,561.17	95.63%	-25.75%
园林设计	1,278,679.24	0.84%	881,967.73	0.43%	44.98%
苗木销售	3,808,673.18	2.51%	8,147,950.60	3.95%	-53.22%
合计	151,642,635.77	100.00%	206,408,479.50	100.00%	-26.53%

按区域分类分析：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类别和收入结构较上年相比均没有变动，公司主营业务仍以工程施工为主，其次是苗木销售，园林设计收入较少。

报告期内公司受宏观经济形势、金融环境变化（“去杠杆”、“紧信用”）和环保管控等诸多因素影响，全年共实现工程施工收入 14655.52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5082.32 万元，下降 25.75%；工程施工收入占比 96.64%，较上年同期占比 95.63%，提高了 1.01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苗圃基地在供应公司自有工程项目所需苗木的同时，积极对外销售，报告期内主要以销售红叶石楠苗为主，实现销售收入 381.12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53.22%；苗木销售收入占比 2.51%，较上年同期占比 3.95%，下降 1.44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公司设计部门主要服务于公司自有项目，对外承接的设计服务有所提升，公司园林设计收入实现 127.86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39.67 万元，增长 44.98%，园林设计收入占比 0.84%，较去年同期占比 0.43%，增长 0.41 个百分点。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淮滨县淮河文化园区管理委员会	45,871,559.63	30.25%	否
2	上蔡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23,078,740.59	15.22%	否
3	郑州国际物流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3,042,703.51	15.20%	否
4	郑州国际物流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8,037,223.68	5.30%	否
5	封丘县房地产管理所	6,248,464.29	4.12%	否
	合计	106,278,691.70	70.09%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山西中源聚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7,263,875.00	9.80%	否
2	郑州金榆佳和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10,828,917.50	6.15%	否
3	淮滨县金鹏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10,020,000.00	5.69%	否
4	安阳市鹏博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10,011,279.30	5.68%	否
5	信阳永诚建筑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4,900,000.00	2.78%	否
	合计	53,024,071.80	30.10%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00,876.99	-175,578.64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8,933.87	-717,955.13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37,702.57	-15,431,372.77	-

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658.9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676.47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和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4.89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6.90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投资较上年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75.2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067.90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新增银行承兑票据贴现所致。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新获取或处置子公司的情况。截止报告期末莱泰园林拥有全资子公司三家，分别为河南莱新农林科研有限公司、河南莱森农林科技有限公司与河南莱盛城市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1、河南莱新农林科研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8 月 8 日，注册资金：3,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潢川县魏岗乡蚕种场，公司法定代表人：彭传海，公司主要从事农、林业种植，生态养殖；农林产品及

生态园的开发。河南莱新农林科研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营业收入 381.12 万元，净利润-411.20 万元，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5861.95 万元，净资产 1491.87 万元。

2、河南莱森农林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3 月 17 日，注册资金：3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上蔡县西工业园区，公司法定代表人：鲁刘海，公司主要从事园林绿化工程、环保工程设计、施工，花卉、苗木、草坪的种植、养护，园林信息咨询服务，农产品、林产品种植销售，畜禽及水产品生态养殖。河南莱森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营业收入 67.52 万元，净利润 13.13 万元，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179.78 万元，净资产-2.85 万元。

3、河南莱盛城市生态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9 月 11 日，注册资金 1,000 万元，注册地址：郑州市金水区花园路北段融元广场 A 座 21-22 层 70 号，公司法定代表人：万明，公司主要从事：花卉、苗木、草坪的种植、养护；建筑劳务分包；市政设施管理；环境卫生管理；城乡市容管理；城市公园管理；绿化管理。河南莱盛城市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0 元，净利润 0 元，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0 元，净资产-0.04 万元。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四)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财务报表格式调整

2019 年 4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要求对已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按如下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增加“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利润表中将“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填列）项目；将“减：信用减值损失”调整为“加：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填列）项目；新增“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填列）项目（反应企业因转让等情形导致终止确认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现金流量表中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口径，“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反映企业发行在外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

2019 年 9 月 19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与财会〔2019〕6 号配套执行。

2、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三、 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持续低迷,外部原因是受整体经济形势下行、环保防尘治污封土开工不足的影响,以及行业发展过于迅速导致上下游资金链紧绷带来的连锁反应,内部原因与市场竞争加剧,新增中标项目减少,在建项目施工受限,金融政策收紧有关。上述情况为公司经营带来了一定困扰,但对持续经营不构成实质性障碍,公司管理层已经对经营思路做出调整,确保 2020 年恢复利润增长。

四、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不足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园林绿化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园林绿化行业工程项目“前期垫付、分期结算、分期收款”的结算模式及通常实施的质保金制度使公司工程结算回款往往滞后于工程成本的付款时间。目前公司通过增加银行贷款、经营性负债、定向发行股票保持营运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求,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快速扩大,将需要更多的资金来满足日常经营需求。此外,部分大型工程项目在项目承接及施工过程中,需要较大金额的资金垫付,对营运资金规模要求较高。若未来公司不能多渠道及时筹措资金,将面临资金短缺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计划通过资本运作、战略合作等杠杆打开融资渠道,提高应收账款回款速度、银行贷款、参与国家“产业+金融”扶贫项目、申报各类政策性奖励等方式保证公司资金充裕。

2、恶劣天气及自然灾害风险

恶劣天气及自然灾害对园林工程施工和绿化苗木种植均会造成威胁。由于绿化苗木种植具有农业生产的特点,易受干旱、洪涝、冻害、雪压、风灾、滑坡、冰雹、霜冻、森林火灾、病虫害等多种自然灾害的影响。苗木种植面积较大、分布地区较广,若苗木生产基地区域发生严重自然灾害,将会对正常的苗木种植生产经营活动产生较大影响。另外,园林工程施工项目大多在户外作业,不良天气状况(如暴风雪、台风及暴雨或持续降雨等)及自然灾害(如地震、滑坡或泥石流等)可能影响项目施工进展,导致不能按时完成工程项目,会增加相应的成本费用。

应对措施:公司内部建立相应应急预案,加强日常防护管理,由项目组负责人指定专人关注项目地区天气情况及地质状况,一旦发生自然灾害,及时启动应急预案,使对公司苗木生产种植业务的影响降到最低;还将通过对接相关的保险公司进行商谈自然灾害的保险事宜。

3、关联资金往来较大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园林绿化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对营运资金的需求量较大，而公司下游客户回款周期较长，导致公司流动资金受限。存在股东及关联方通过借款的形式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和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风险。

应对措施：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已依法建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专项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对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资金拆借行为进行了明确，并规定了关联交易的相关决策程序。除高级管理人员借支必要的履行工作职责备用金外，公司不存在股东及关联方通过借款的形式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和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4、存货余额较高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市政园林施工业务，因此各期末存货主要为工程施工余额，工程施工余额是指累计已发生的建造合同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大于已办理结算价款的差额。随着承建工程施工项目的增加和项目规模的增长，公司期末工程施工余额有所增长。公司存货不存在减值迹象，因此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如果今后由于客户财务状况恶化或无法按期结算等原因导致公司存货中的工程施工余额出现存货跌价风险，将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承接项目均召开立项会议，涉及金额较大达到占公司资产、净资产一定比例的项目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筛选客户优质、回款周期短、风险小的项目，同时采取各种方式积极与客户沟通协调，尽快对已经完成的工程量进行确认。

5、应收账款余额较高风险

受园林工程施工业务特点影响，公司保持着较高水平的应收账款余额。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高，主要是由于公司业务规模持续增长和园林工程施工业务工程款项结算方式所致。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大部分在2年以内，其中账龄在2年以内的，占比稳定在80%以上，且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政策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同时公司客户主要为地方政府机构或地方基础设施建设投资主体，客户信誉状况总体较好。但若今后公司应收账款大幅增加，客户出现重大财务状况无法按期支付款项等情况，将对公司资金周转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严格控制应收账款的周转率，要求销售、财务等有关部门人员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做好应收账款的回收工作，并将其纳入公司对相关人员业绩考核的指标体系中。同时，对客户经营情况进行实时监控，对客户经营出现异常情况，公司将及时作出应收账款回收应对措施。

6、资产负债率过高的风险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48.77%、52.73%、53.04%。资产负债率虽呈上升趋势，但总体数据仍然偏高，主要系公司每年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金额占比较大所致，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过高，使得公司存在无法偿还到期债务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一直加强工程款催收工作力度，同时控制生产经营活动中支出减少成本，保证现金流量的连续性，避免发生资金链断裂无法偿还到期债务的风险。

7、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所需的原材料主要为乔木、灌木、绿篱和地被等苗木，公司全资子公司莱新农林只满足了公司部分原材料的需求，公司仍需对外采购原材料，目前公司合作的供应商主要为当地苗木专业合作社和民营苗木种植基地等。原材料采购价格的波动，将影响公司的原材料供给，进而影响盈利水平。由于苗木的供应受区域限制，作为园林工程施工项目中最重要的原材料，苗木供应的及时性、对当地地理环境的

适应程度以及质量水平直接影响园林绿化施工工程的项目进度和施工质量。同时，苗木采购也面临时间长、区域广和环节多等问题，长途运输还可能造成苗木的损伤(破皮、失水、土球破损等)，上述因素将导致市场上苗木价格发生波动，造成施工成本增加。此外，由于不同的苗木生长特性各异，与各地气候、地理环境适应情况具有差异，综合其他不可预期因素，可能造成项目成果毁损，增加工程成本从而对公司的业务经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采购部门展开全国范围内的询价，拓宽供应商数据库，选择最优合作伙伴，将原材料价格上涨的风险保持在可控范围内。

8、薪酬持续上涨的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的不间断扩大，以及随着近年来劳动力短缺的现象频繁发生，劳动力成本水涨船高，预计公司未来职工总数还会增加，而职工平均薪酬也将持续上升，若公司不能相应提高劳动生产率，将会对公司业绩增长构成不利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根据项目落地的情况，结合园林行业季节性的特点，有计划的增加职工数量，同时提高劳动生产率与岗位劳动饱和度，叠加岗位职责，避免人浮于事。

9、质量控制风险

公司针对园林工程施工、苗木种植等具体业务建立了质量控制管理制度，对每个业务环节和验收点均制定了检验流程。随着公司规模的不间断扩大，如果未来公司质量管理体系不能同步完善，则产生的质量问题将引发纠纷，对公司信誉造成损害，影响公司的业务拓展，并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质量管理体系与公司业务规模同步发展，各项目均设有质量控制专员，项目质量与项目经理绩效考核挂钩。

10、竞争风险

截至报告披露之日，国内占据行业龙头地位的园林企业相继出现国有资本进驻的现象，这些混合所有制园林企业具备更强的资源优势，有实力开展大型项目并跨区域经营，逐渐占据垄断地位；同时，园林工程所采用的苗木植物受地区气候差异等因素影响，各地区品种、质量不均，造成施工与养护难度偏大，加之园林行业技术与管理人才的缺乏，限制了园林企业的发展，市场竞争激烈。园林企业市场竞争的激烈以及大型企业逐步跨区域拓展的趋势将使公司面临竞争加剧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完善自身产业链，完善金融配套措施外，已经与行业内知名度较高的领先企业展开合作，通过借助合力的方式实现业务领域的拓展和市场占有率的提升

11、行业风险

目前，公司主要从事园林绿化工程项目施工、规划和苗木培育与销售等业务，其中园林工程施工业务为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公司的园林工程施工项目主要涉及市政工程和地产工程。因此，未来宏观经济政策及走势、地方政府财政状况、房地产行业的整体景气度和调控措施，会对本公司市场开拓、业务规模扩大、日常运营等方面构成一定影响。此外，园林绿化行业是具有多种产业特性的综合性行业，涉及建筑施工、技术服务、种植等多个领域，受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以及城市园林绿化行政主管部门等的监管，且对企业资质、日常运营管理的要求较为严格。因此，未来国家相关主管部门对园林行业政策及监管方面的变化将会对公司的发展产生影响。

应对措施：各行业均有自身风险，公司始终保持高度的政策、讯息敏感性，捕捉有利于自身建设的商机，规避不利于自身发展的风险。筹划、考虑组建战略发展部门。

12、人才流失的风险

园林工程项目的质量不仅取决于设计人员的设计成果，也与项目工程技术人员的施工水平密切相关。通过多年的培养和不断引进，公司已拥有了一批经验丰富、专业过硬的人才储备。随着行业格局的不断变化，各大园林类企业对包括工程设计人员、工程施工人员在内的各类人才的争夺必将日趋激烈。人员的不稳定，尤其是关键技术人才的流失，必将极大地制约公司的创新能力和长远发展。

应对措施：公司与各科研机构、建筑、园林类高等院校积极开展合作，共建平台，有目的有计划的吸纳各类优秀的人才，同时在充分考虑自身承受能力范围内设计出具有市场竞争力和激烈机制的薪酬体系与福利措施，加强人性化管理，使优秀的人才长久的保持在公司平台上。

13、公司实际控制人变化给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带来的风险

莱泰有限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2 月 26 日由彭传海直接持有股份及通过青联集团间接持有的股份控制，但随着 2015 年 2 月青联集团将其出资额转让给其他 50 位自然人股东，以及 2015 年 6 月莱泰园林的增资扩股，彭传海在莱泰园林的实际持股比例被稀释至 24.22%，远不能达到控制莱泰园林的标准。公司原董事、总经理潘道林原是彭传海多年的合作伙伴，考虑到公司的发展，彭传海引入潘道林共同经营管理公司，自潘道林 2013 年 6 月正式成为公司股东以来，二人共同经营管理公司。此外，二人已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双方保证在依法行使股东及董事权利前将进行充分协商和沟通，以保证顺利作出一致行动的决定，同时，在行使股东及董事权利时将保持一致行动。据此，认定彭传海、潘道林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公司的主营业务和商业模式等均未发生变化，公司的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净利润均持续增长，公司的管理团队相对稳定，据此，公司实际控制人变化对公司持续经营影响不大。但是，实际控制人改变可能会导致公司原有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发生变动，影响公司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团队的稳定性，对公司未来发展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发展战略明确，经营方向清晰，管理团队稳定，无论在行业市场还是资本市场，均有符合自身实际情况的发展规划。2018 年 7 月 9 日，彭传海和潘道林为了各自更清晰、独立的表达作为股东的真实意愿，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之终止协议》，在签署协议之前，公司对公司拟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状态进行了咨询与判断，确信对公司无重大影响后方才实施，该行为并未导致公司原有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发生变动，公司的主营业务和商业模式等均未发生变化，也未对公司持续经营和未来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是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是 √否	

二、 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涉及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牛汉有	河南莱泰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原告诉称在与被告进行园林建设的合作中,被告拖欠了原告合同款项	41,400	0.0175%	否	2018年12月24日
张炳江	河南莱泰园林股份有限	原告诉称在与被告	331,380	0.14%	否	2018年12月24日

	公司	进行园林建设的合作中,被告拖欠了原告合同款项				
彭勇	河南莱泰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原告诉称在与被告进行园林建设的合作中,被告拖欠了原告合同款项	76,320	0.032%	否	2018年12月24日
邓庆伟	河南莱泰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原告诉称在与被告进行园林建设的合作中,被告拖欠了原告合同款项	163,200	0.069%	否	2018年12月24日
李昌利	河南莱泰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原告诉称在与被告进行园林建设的合作中,被告拖欠了原告合同款项	257,200	0.11%	否	2018年12月24日
吴继阳	河南莱泰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原告诉称在与被告进行园林建设的合作中,被告拖欠了原告合同款项	100,400	0.042%	否	2018年12月24日
郭松	河南莱泰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原告诉称在与被告进行园林建设的合作中,被告拖欠了原	85,120	0.036%	否	2018年12月14日

		告合同款项				
总计	-	-	1,055,020	0.45%	-	-

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诉七例诉讼已进入审理阶段，一审判决结果七个案件公司均已胜诉，原告提起了上诉，二审尚未开庭，本次诉讼暂未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3、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0.00	0.00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0.00	0.00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0.00	0.00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50,000,000.00	1,000,000.00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250,000,000.00	88,800,000.00
6. 其他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河南青联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与河南青联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共同组成联合体中标了郑州国际物流园区花溪（原九龙明渠）河道整治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	49,762,944.65	24,519,857.7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7年7月10日
万明、许晗	公司向中信银行未来路支行借款1380万元，关联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3,800,000	13,80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19年8月26日
万明	公司向曲沃县新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办	50,000,000.00	50,000,0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20年4月24日

	理了淮滨县“走读淮河”项目二期第二部分工程施工合同预付款保函，关联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万明	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申请办理银行承兑汇票，关联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000,000.00	20,000,0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20年4月24日
河南耀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向曲沃县新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办理淮滨县“走读淮河”项目二期第二部分工程施工合同预付款保函，关联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0,000,000.00	50,000,0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20年4月24日
万明、葛德秀、万汉华	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3,500,000.00	3,500,0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20年4月24日
息县众鑫置业有限公司	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2,500,000.00	2,500,0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20年4月24日
河南耀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2,450,000.00	24,500,0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20年4月24日
张伟、丁尤芬	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10,000,000.00	10,000,0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20年4月24日
雷永	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1,200,000.00	1,200,0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20年4月24日
张辉云	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1,500,000.00	1,500,0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20年4月24日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1、郑州国际物流园区花溪（原九龙明渠）河道整治工程招标文件要求参与企业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和园林绿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不含试壹级）资质，同时接受联合体投标。公司具有园林绿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青联集团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公司作为牵头人与青联集团组成联合体，参与上述项目的招投标及施工工作，是根据该项目要求及

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利于促进公司发展，对公司经营业绩具有积极的提升作用，是合理的、必要的，并且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向中信银行未来路支行借款关联交易是公司与关联方在公平、公正、公开的基础上自愿达成的，系关联方无偿为公司提供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情况。金融机构作为债权人，为了保证其债权的安全，依据《合同法》、《担保法》等有关法律规定，要求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一方面保证企业在贷款到期后如期清偿，另一方面督促企业保持勤勉和诚信。该关联交易系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均属正常性业务。该关联交易中，公司和股东利益不会通过以上关联交易受到影响，不会对公司及股东的利益造成实际损害，通过银行借入的款项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流动资金使用，对公司正常运营和发展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

3、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申请办理银行承兑汇票联交易是公司与关联方在公平、公正、公开的基础上自愿达成的，系关联方无偿为公司提供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情况。金融机构作为债权人，为了保证其债权的安全，依据《合同法》、《担保法》等有关法律规定，要求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一方面保证企业在贷款到期后如期清偿，另一方面督促企业保持勤勉和诚信。该关联交易系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均属正常性业务。该关联交易中，公司和股东利益不会通过以上关联交易受到影响，不会对公司及股东的利益造成实际损害，通过银行借入的款项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流动资金使用，对公司正常运营和发展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

4、公司向曲沃县新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办理保函关联交易是公司与关联方在公平、公正、公开的基础上自愿达成的，系关联方无偿为公司提供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情况。金融机构作为债权人，为了保证其债权的安全，依据《合同法》、《担保法》等有关法律规定，要求企业的股东控制的企业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一方面保证企业在贷款到期后如期清偿，另一方面督促企业和股东保持勤勉和诚信。该关联交易系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均属正常性业务。该关联交易中，公司和股东利益不会通过以上关联交易受到影响，不会对公司及股东的利益造成实际损害，担保下预付款项用于公司中标项目淮滨县“走读淮河”项目二期第二部分工程建设施工，对公司正常运营和发展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6/26	2020年4月24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6/26	2020年4月24日	挂牌	守法尽责	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等有关规定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6/26	2019年8月16日	挂牌	一致行动承诺	在行使股东及董事权利时将保持一致行动	已履行完毕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6/26	2020年4月24日	挂牌	临时用工承诺	对于未来各工程项目所涉及的劳务分包事项，均	正在履行中

					应与具备相关资质的劳务分包商进行合作。	
董监高	2016/6/26	2020年4月24日	挂牌	任职承诺	严格遵守不在股东单位双重任职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6/26	2020年4月24日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严格履行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彭传海先生和总经理潘道林先生，未在其他同行业公司担任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与莱泰园林不存在同行业竞争的情况。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了承诺函。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严格遵守同业竞争承诺。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已签订《声明及承诺书》，主要承诺事项如下：履行挂牌公司董事的职责时，将遵守并促使本公司和本人的授权人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等有关规定，履行忠实、勤勉尽责的义务。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所做出的声明与承诺。

3、实际控制人彭传海与潘道林已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双方保证在依法行使股东及董事权利前将进行充分协商和沟通以保证顺利作出一致行动的决定，同时，在行使股东及董事权利时将保持一致行动。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彭传海与潘道林严格遵守《一致行动人协议》。

4、公司已于2016年4月30日完成了临时用工的清理事宜，公司实际控制人彭传海、潘道林出具规范劳务用工的《声明与承诺》：对于未来各项目工程所涉及的劳务分包事项，均应与具备相关资质的劳务分包商进行合作，莱泰园林如因劳务分包情况遭受行政处罚、违约责任等任何损失、义务、责任等，本人承诺将无条件全额补偿莱泰园林的经济损失。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彭传海、潘道林严格遵守本项承诺。

5、公司股东河南华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按照《华商智投1号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基金投资者的声名与承诺”及上述基金投资者出具的《合格投资者承诺书》，承诺其投资该基金的资产为其拥有合法所有权或处分权的资产，保证资产的来源及用途符合国家有关规定，不存在非法汇集他人资金投资的情形。除上述事项外，根据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声明与承诺》，其与上述基金投资者之间不存在代为投资、直接或间接持有华商智投权益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河南华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严格遵守本项承诺。

6、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不在股东单位双重任职的声明与承诺，主要承诺事项：本人未在除河南莱泰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外的其他职务或领取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本项承诺。

7、公司声明严格遵守产品质量和环境保护，公司生产的产品符合国家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标准，遵守国家有关环保政策、环保法律、法规、规章及各级政府相关规定。公司成立以来，没有受到任何

有关产品质量、环保方面的行政处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本项承诺。

8、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严格履行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本人或本公司将尽量避免与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允的合理价格确定。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人或本公司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公司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接受中国证监会任何行政处罚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违规处分。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本项承诺。

8、公司控股股东彭传海、潘道林承诺：“莱泰园林子分公司莱新农林 2015 年内租赁使用上述土地的租赁合同以及上述《土地承包经营权变更合同》真实、有效。若因为上述租赁或变更租赁等行为出现任何纠纷，导致公司或子公司莱新农林受到相关政府部门罚款、或者被有关当事人要求赔偿，本人将以连带责任方式全额补偿公司和莱新农林的损失以及其他费用，确保公司和莱新农林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彭传海、潘道林严格遵守本项承诺。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公司自有房产雅宝东方国际广场4号楼23层2301单元、2302单元、2303单元、2304单元、2305单元	固定资产	抵押	16,275,032.66	3.2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子公司莱新农林自有土地（土地使用权证号：潢国用（2007）第05405号）	无形资产	抵押	2,796,946.59	0.56%	中信银行未来路支行贷款
子公司莱新农林自有房产（房产证号：房产证潢城房自字第1007号）	固定资产	抵押	1,008,428.60	0.20%	中信银行未来路支行贷款
总计	-	-	20,080,407.85	3.99%	-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55,283,623	53.73%	47,033,922	102,317,545	99.4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8,821,963	8.57%	-8,631,986	189,977	0.18%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7,603,855	46.27%	-47,033,922	569,933	0.5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24,824,540	24.13%	-24,254,607	569,933	0.55%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102,887,478	-	0	102,887,478	-	
普通股股东人数							84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彭传海	19,070,268	700,000	19,770,268	19.22%	0	19,770,268
2	潘道荣	18,050,400	-700,000	17,350,400	16.86%	0	17,350,400
3	潘道林	16,005,963	-1,000	16,004,963	15.56%	0	16,004,963
4	余尧	14,498,383	0	14,498,383	14.09%	0	14,498,383
5	黄泽萍	7,400,000	0	7,400,000	7.19%	0	7,400,000
6	河南华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商智投1号证券投资资金	5,208,332	0	5,208,332	5.06%	0	5,208,332
7	韦颖红	3,250,000	0	3,250,000	3.16%	0	3,250,000
8	陈启珍	2,500,000	0	2,500,000	2.43%	0	2,500,000
9	潘蕾	2,250,666	51,000	2,301,666	2.24%	0	2,301,666
10	刘峰	1,880,423	0	1,880,423	1.83%	0	1,880,423
合计		90,114,435	50,000.00	90,164,435	87.64%	0	90,164,435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公司前十名股东中潘道荣与潘道林系兄妹；潘蕾系潘道林之女；陈启珍系彭传海之岳母，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彭传海和潘道林，双方经充分友好协商，于2018年7月9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之终止协议》，约定原《一致行动人协议》终止，彭传海、潘道林解除一致行动关系，双方在股份行使、表决等方面不再保持一致行动关系，各自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莱泰园林《公司章程》的规定依照自身的意愿独立发表意见，行使各项权利，履行相关义务。解除一致行动关系后，根据持股等实际情况，由于公司单个股东持有股份的比例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0%，且公司任何股东均无法单独通过实际支配公司股份表决权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以及公司重大事项，因此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发行次数	发行情况报告书披露时间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用途情况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1	2017年3月16日	10,000,000	0	否	-	0	尚未履行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募集资金使用详细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4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河南莱泰园林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08）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抵押借款	中信银行	银行	10,000,000.00	2019年4月4日	2020年4月4日	8.27%
2	抵押借款	中信银行	银行	3,800,000.00	2019年6月13日	2020年6月13日	8.27%
3	抵押借款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银行	5,000,000.00	2019年1月8日	2019年12月31日	4.79%

4	担保借款	河南潢川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29,171,771.68	2019年12月20日	2022年12月20日	3.96%
5	应付票据	浦发银行	银行	20,000,000	2019年12月25日	2020年7月30日	-
合计	-	-	-	67,971,771.68	-	-	-

六、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职起止日期		是否在公司 领取薪酬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张伟	董事长	男	1969年2月	本科	2019年7月23日	2021年6月30日	否
万明	董事、总经理	男	1989年11月	研究生	2018年8月1日	2021年6月30日	是
周世龙	董事、财务总监	男	1970年6月	研究生	2018年8月1日	2021年6月30日	是
鲁刘海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76年12月	本科	2018年6月1日	2021年6月30日	是
彭杰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80年12月	本科	2018年6月1日	2021年6月30日	是
龚珍杰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90年7月	专科	2018年6月1日	2021年6月30日	是
邓宇光	董事	男	1976年7月	本科	2018年6月1日	2021年6月30日	是
张辉云	监事会主席	女	1984年7月	专科	2018年6月1日	2021年6月30日	否

张浩	监事	男	1996年8月	专科	2018年6月1日	2021年6月30日	是
彭冬洋	监事	女	1982年8月	本科	2018年6月1日	2021年6月30日	是
张卓文	监事	女	1990年8月	本科	2018年6月1日	2021年6月30日	否
吴霜露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女	1982年10月	本科	2018年6月1日	2021年6月30日	是
董事会人数:							7
监事会人数:							4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无

(二) 持股情况

单位: 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鲁刘海	董事、副总经理	425,000	0	425,000	0.41%	0
吴霜露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41,666	0	41,666	0.04%	0
彭杰	董事、副总经理	167,455	0	167,455	0.16%	0
彭冬洋	监事	125,789	0	125,789	0.12%	0
合计	-	759,910	0	759,910	0.73%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潘道荣	董事长	离任	-	个人原因辞去董事长

				职务
张永恒	董事长	离任	-	个人原因辞去董事长职务
张伟	-	新任	董事长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选举为董事长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张伟先生，1969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年毕业于河南省物资学校；1987年7月至2009年10月任职于河南省信阳市物资局；2010年1月至2015年12月任职于在北京建工集团第五直属部；2016年至2019年6月任职于信阳天宇建工有限公司。张伟先生未持有莱泰园林公司股份。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10	9
工程管理及施工人员	47	51
销售人员	7	6
技术人员	10	10
财务人员	6	5
员工总计	80	81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3	3
本科	50	50
专科	20	21
专科以下	7	7
员工总计	80	81

(二) 核心员工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的规定治理企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已建立了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的公司治理机制，相应公司制度。能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已在公司章程、各项制度层面上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累积投票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前述制度能得以有效执行。公司将根据未来的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各项规章制度，并有效地执行、落实各项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选举董事、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重大决策事项，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规章制度要求的程序进行。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章程修改。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7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张永恒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张永恒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审议通过《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审议通过《关于河南莱泰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议案；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张伟为第二届董事会成员》议案，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张伟为公司董事长》议案；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议案，审议通过《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议案，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监事会	3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审议通过《关于河南莱泰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股东大会	4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张永恒为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p>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审议通过《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河南莱泰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张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议案;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议案。</p>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 公司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 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 监事会认真履行工作职责, 审慎行使《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 经过对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经理层的经营管理行为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检查, 监事会作出对本年度内监督事项无意见的结论。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 公司在人员、业务、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相互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人员独立 公司在劳动关系、人事及薪资管理等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的产生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执行, 并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任职。

2、业务独立 公司业务结构完整, 自主独立经营, 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非董事会成员。

3、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和独立完整的生产系统、资产结构和注册商标。

4、机构独立 公司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共用机构、合署办公、职能界限不清的混同情形。

5、财务独立 公司独立设置财务机构，开设独立的银行账户，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有效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财务运行不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干预。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对报告期内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重大内部管理制度进行了自我评测，以上内部管理制度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将继续提升公司内部管理水平。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4 日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该项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信息遗漏等情形，不存在董事会问责、处理相关责任人的情况。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亚会 A 审字（2020）1121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中国北京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 5 栋大楼 B2 座 301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20 年 4 月 23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宋新军、郭光胜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4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8 万

审计报告

亚会 A 审字（2020）1121 号

河南莱泰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河南莱泰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泰园林”）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莱泰园林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莱泰园林，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莱泰园林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 2019 年年度审计报告中涵盖

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莱泰园林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莱泰园林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莱泰园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莱泰园林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合并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合并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合并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

致对莱泰园林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莱泰园林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合并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合并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莱泰园林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宋新军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郭光胜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三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20,206,824.63	13,697,333.5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二）	51,290,313.19	85,664,492.5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三）	2,971,181.63	1,454,470.5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四）	13,338,923.50	10,832,567.5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五）	378,950,007.88	354,935,117.2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六）	7,757,106.99	8,498,092.38
流动资产合计		474,514,357.82	475,082,073.8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七）	21,407,570.14	22,015,377.61
在建工程	五、（八）		621,844.6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九）	2,876,351.17	2,966,985.4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	258,950.68	467,981.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一）	4,441,133.16	3,889,963.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984,005.15	29,962,152.61
资产总计		503,498,362.97	505,044,226.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二）	18,800,000.00	25,8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十三）	20,000,000.00	5,000,000.00
应付账款	五、（十四）	130,614,335.06	166,485,400.75
预收款项	五、（十五）	3,086,871.21	2,877,870.13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六）	2,695,331.18	1,549,847.94
应交税费	五、（十七）	2,416,953.61	3,503,561.02
其他应付款	五、（十八）	55,504,448.61	25,152,438.9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十九）	3,29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36,407,939.67	230,369,118.8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二十）	29,171,771.68	34,45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五、（二十一）	1,500,000.00	1,5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671,771.68	35,950,000.00
负债合计		267,079,711.35	266,319,118.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二十二）	102,887,478.00	102,887,47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二十三）	66,388,096.39	66,388,096.3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二十四）	8,825,895.59	8,658,466.4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五）	58,317,181.64	60,791,066.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36,418,651.62	238,725,107.6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6,418,651.62	238,725,107.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03,498,362.97	505,044,226.44

法定代表人：万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世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代明玥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410,589.56	11,351,534.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1,203,041.19	85,572,216.5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910,881.63	1,318,542.52

其他应收款		9,200,459.95	10,626,796.4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43,714,063.39	322,672,598.8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140,653.93	6,264,098.93
流动资产合计		431,579,689.65	437,805,787.6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8,584,703.54	28,584,703.5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487,236.03	20,002,359.55
在建工程			621,844.6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9,404.58	94,615.6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36,906.18	393,030.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31,778.43	3,836,699.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820,028.76	53,533,253.17
资产总计		484,399,718.41	491,339,040.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800,000.00	25,8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000,000.00	5,000,000.00
应付账款		133,407,938.63	169,457,569.72
预收款项		2,631,471.21	2,877,870.1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531,313.54	1,357,810.87
应交税费		2,376,970.21	3,503,512.58
其他应付款		60,538,361.56	34,902,905.9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34,286,055.15	242,899,669.2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34,286,055.15	242,899,669.2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2,887,478.00	102,887,47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4,972,799.93	64,972,799.9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825,895.59	8,658,466.4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3,427,489.74	71,920,627.2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0,113,663.26	248,439,371.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484,399,718.41	491,339,040.85

法定代表人：万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世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代明玥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年	2018年
一、营业总收入		151,645,209.71	206,411,584.50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六）	151,645,209.71	206,411,584.5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2,063,240.65	199,973,471.10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六）	130,288,247.84	171,797,915.9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七）	564,898.75	529,207.14
销售费用	五、（二十八）	211,514.30	122,564.80
管理费用	五、（二十九）	10,329,591.53	12,791,136.29
研发费用	五、（三十）	4,848,704.96	9,359,874.52
财务费用	五、（三十一）	5,820,283.27	5,372,772.44
其中：利息费用		5,388,252.38	5,347,155.63
利息收入		81,306.58	14,489.29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二）	-2,630,334.6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三）		-5,496,345.2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48,365.63	941,768.18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四）	797,800.00	761,118.01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五）	48,782.05	194,7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99,347.68	1,508,186.19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六）	7,108.31	1,310,227.1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06,455.99	197,959.0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06,455.99	197,959.0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06,455.99	197,959.0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306,455.99	197,959.0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06,455.99	197,959.0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24	0.001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24	0.0019

法定代表人：万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世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代明玥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年	2018年
一、营业收入		147,158,717.78	203,812,874.90
减：营业成本		127,319,774.93	172,213,676.88
税金及附加		560,096.21	524,476.1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9,067,121.20	10,986,140.33
研发费用		4,848,704.96	9,359,874.52
财务费用		2,044,510.21	1,449,428.04
其中：利息费用		1,621,600.44	1,283,847.27
利息收入		75,582.22	33.23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80,315.2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480,975.8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38,194.98	3,798,303.13
加：营业外收入		720,4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1,104.08	55,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37,490.90	3,743,303.13
减：所得税费用		-36,800.75	1,347,656.6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74,291.65	2,395,646.49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		1,674,291.65	2,395,646.49

列)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74,291.65	2,395,646.4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63	0.0233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63	0.0233

法定代表人：万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世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代明玥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年	2018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8,259,948.36	168,903,001.7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七)	61,390,807.01	81,200,808.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9,650,755.37	250,103,810.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2,174,064.76	148,250,974.9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688,854.62	37,399,408.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17,102.02	13,630,106.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七)	58,971,610.96	50,998,898.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9,451,632.36	250,279,388.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00,876.99	-175,578.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1,933.87	717,955.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1,933.87	717,955.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8,933.87	-717,955.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1,700,000.00	40,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七)	48,702,099.40	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402,099.40	4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0,250,000.00	44,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50,396.83	3,847,372.7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七)	15,864,000.00	8,084,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764,396.83	56,431,372.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37,702.57	-15,431,372.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87,891.71	-16,324,906.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97,333.52	25,022,240.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85,225.23	8,697,333.52

法定代表人：万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世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代明玥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年	2018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2,793,085.83	165,574,336.7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503,397.82	80,753,983.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8,296,483.65	246,328,320.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4,730,494.89	140,919,099.7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683,629.61	33,083,911.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98,234.96	13,609,793.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305,364.83	70,951,166.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8,317,724.29	258,563,972.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21,240.64	-12,235,651.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6,510.87	633,755.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510.87	633,755.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510.87	-633,755.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800,000.00	25,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702,099.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502,099.40	25,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800,000.00	1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15,392.10	1,451,748.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60,000.00	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275,392.10	20,451,748.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26,707.30	5,348,252.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41,955.79	-7,521,155.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51,534.37	13,872,689.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93,490.16	6,351,534.37

法定代表人：万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世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代明玥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2,887,478.00				66,388,096.39				8,658,466.43		60,791,066.79		238,725,107.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0				0				0		0		0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2,887,478.00				66,388,096.39				8,658,466.43		60,791,066.79		238,725,107.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以“-”号填列）									167,429.17		-2,473,885.16		-2,306,455.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06,455.99		-2,306,455.9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67,429.17		-167,429.17			
1. 提取盈余公积								167,429.17		-167,429.1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2,887,478.00				66,388,096.39				8,825,895.60		58,317,181.63		236,418,651.62

项目	2018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所有者权益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	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2,887,478.00				66,388,096.39				8,418,901.78		60,832,672.36		238,527,148.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2,887,478.00				66,388,096.39				8,418,901.78		60,832,672.36		238,527,148.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9,564.65		-41,605.57		197,959.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7,959.08		197,959.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39,564.65		-239,564.65		
1. 提取盈余公积									239,564.65		-239,564.6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2,887,478.00				66,388,096.39				8,658,466.43		60,791,066.79		238,725,107.61	

法定代表人：万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世龙会计机构负责人：代明玥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2,887,478.00				64,972,799.93				8,658,466.43		71,920,627.25	248,439,371.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0				0				0		0	0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2,887,478.00				64,972,799.93				8,658,466.43		71,920,627.25	248,439,371.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7,429.17		1,506,862.48	1,674,291.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74,291.65	1,674,291.6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67,429.17		-167,429.17	
1. 提取盈余公积									167,429.17		-167,429.1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2,887,478.00				64,972,799.93				8,825,895.60		73,427,489.73	250,113,663.26

项目	2018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2,887,478.00				64,972,799.93				8,418,901.78		69,764,545.41	246,043,725.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2,887,478.00				64,972,799.93				8,418,901.78		69,764,545.41	246,043,725.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9,564.65		2,156,081.84	2,395,646.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95,646.49	2,395,646.4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39,564.65		-239,564.65	
1. 提取盈余公积									239,564.65		-239,564.6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2,887,478.00				64,972,799.93				8,658,466.43		71,920,627.25	248,439,371.61

法定代表人：万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世龙会计机构负责人：代明玥

河南莱泰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 河南莱泰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金水东路 85 号 4 号楼 23 层
成立时间: 2002 年 12 月 16 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壹亿零贰佰捌拾捌万柒仟肆佰柒拾捌元整
法定代表人: 万明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7457701577
经营范围: 园林绿化工程设计与施工(凭有效资质证核定的期限和范围经营); 花卉、苗木、草坪的种植、养护; 园林信息咨询服务。

(二) 公司历史沿革

河南莱泰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前身为河南莱泰园林发展有限公司,是由潢川县三星园林产业有限责任公司、潢川县江海园林装饰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郑州市莱茵工程有限公司三家法人单位及彭传辉、张志合、李跃堂三名自然人于 2002 年 12 月 16 日共同出资成立;公司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100002008515,成立时注册资本 1,060.00 万元。出资于 2002 年 12 月 11 日经河南永华联合会计师事务所豫永华验字[2002]第 002 号《验资报告》验证。

公司经过历年转让股份、增加投资,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公司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5,060.00 万元。

2015 年 5 月 18 日,根据莱泰园林公司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及章程的规定,公司上述 50 位股东作为发起人,依法将河南莱泰园林发展有限公司变更为河南莱泰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根据股东会决议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60.00 万元,以公司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的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净资产 68,948,623.21 元,按原出资比例认购公司股份,按 1.362621:1 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共计 5,060.00 万股。此次整体股改业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5 年 5 月 26 日出具亚会 B 验字【2015】059 号《验资报告》验证。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5 年 05 月 28 日向企业核发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5 年 6 月 16 日,根据莱泰园林公司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及章程修正案的规定,新增股本 2,970.9983 万股,由余尧等 51 位自然人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商智投 1 号共同出资认缴。以上出资业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5 年 6 月 16 日出具亚会 B 验字【2015】073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6 年 9 月 7 日莱泰园林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80,309,983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5 股(均为以公司股东溢价增资所形成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转增后公司总股数为 100,387,478 股。

2017 年 3 月 15 日莱泰园林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新增股本 250 万股,由彭传海、潘道林、余尧、潘道荣、鲁刘海等五位自然人股东共同出资认缴。以上出资业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4 月 7 日出具亚会 B 验字【2017】088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8年10月16日，莱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总经理万明先生，潘道荣女士不再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

(三)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经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4月23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的能力，本公司的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为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成本。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节“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节“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节“长期股权投资”或本节“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节“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提示：若采用此种方法，应明示何种方法何种口径）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

取代，或者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含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列报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外，其

余均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相关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报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

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合同资产，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公司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5.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一)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

1. 应收票据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应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2.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3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类别	账龄组合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

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	10	10
2—3年	20	2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③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个别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4. 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与本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5. 其他计提法说明

年末对于不适用按账龄段划分的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和长期应收款均进行单项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经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的，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周转材料、消耗性生物资产、工程施工等。其中消耗性生物资产为绿化苗木。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按实际成本核算；在产品、产成品的入库采用实际成本核算；存货发出或领用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核算。

(十三) 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2) 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3) 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权益性投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

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

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6.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该投资性房地产能够单独计量和出售，包括：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投资性房地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3. 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对按照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类似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土地使用权采用与本公司类似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方法。

4.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高者确定。估计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若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5. 投资性房地产的转换

当本公司改变投资性房地产用途时，将相关投资性房地产转入其他资产，并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其他资产的入账价值。

(十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

(2)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3)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4)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

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6)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7)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原值的3%或5%）确定其折旧率，年分类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45	3-5	4.85-2.11
机器设备	4-20	3-5	19.40-4.75
电子设备	4-10	3-5	24.25-9.50
运输设备	5-10	3-5	19.40-9.50
其他	5-20	3-5	19.40-4.75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日，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高者确定。估计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若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应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5.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计价方法：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按“附注三、（十六.3）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按固定资产折旧方法计提折旧。

6.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在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①与该后续支出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后续支出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计入固定资产；如有替换部分，应扣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上述条件的固定资产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予以资本化，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在合理的期间内摊销。

(十七)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类别

在建工程是指为建造或修理固定资产而进行的各种建筑和安装工程，同时以立项项目进行分类，包括前期施工准备、正在施工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大修理工程等。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单项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八)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是指本公司因借款或发行公司债券（包括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3. 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应继续进行。

4. 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

停止资本化。

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5.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并在资本化期间内，将其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生物资产

1. 生物资产的确定标准

生物资产，是指有生命的动物和植物构成的资产。生物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1) 企业因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该生物资产；
- (2) 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生物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生物资产包括消耗性生物资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消耗性生物资产是指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包括生长中的大田作物、蔬菜、用材林以及存栏待售的牲畜等。消耗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栽培、营造、繁殖或养殖的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收获/郁闭/出售/出售或入库)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消耗性生物资产在收获(郁闭或入库)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消耗性生物资产在收获或出售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按账面价值结转成本。

消耗性生物资产郁闭程度的确定。

依据本公司基地生产苗木的生理特性及形态，将其分为落叶乔木、针叶乔木、小花乔木、高灌木、整形植物、地被植物等类型进行郁闭程度的设定。针、阔叶乔木类的郁闭程度为 0.75(道路除外)，灌木类的郁闭程度为 0.50(道路除外)，花乔木的郁闭程度为 0.75(道路除外)，整形植物的郁闭程度为 0.75(道路除外)，地被植物的郁闭程度为 0.78(道路除外)。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是指为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包括经济林、薪炭林、产畜和役畜等。生产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营造或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生产性生物资产在郁闭或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按各类生物资产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后，确定折旧率如下：

生产性生物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种植业	5—15	5%	6.33%—19.00%
其他	5—10	5%	9.50%—19.00%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死亡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生物资产减值的处理

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二十八）。

（二十）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2）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3）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与开发阶段的支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4）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2. 估计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 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 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 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 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 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 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3.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一致的方法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公司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4. 无形资产减值

资产负债表日，单项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5.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期间，具有以下特点：

研究阶段是建立在有计划的调查基础上，即研发项目已经公司董事会或者相关管理层的批准，并着手收集相关资料、进行市场调查等。研究阶段基本上是探索性的，为进一步的开发活动进行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这一阶段不会形成阶段性成果。

开发阶段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具有以下特点：

开发阶段是建立在研究阶段基础上，因而，对项目的开发具有针对性。进入开发阶段的研发项目往往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

6.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 从技术上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予以资本化，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在租赁使用年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核算，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二十二) 预计负债

若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果所需支出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如果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下列情况处理：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确认的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三) 收入

1. 销售商品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营业收入实现。

本公司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或协议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建造合同

(1)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对于完工百分比确认的外部依据，公司在年末取得甲方或监理出具的完工进度确认表，并与根据累计实际成本算行核对。项目完工时，公司取得甲方出具的竣工验收单，并将该单据作为完工依据。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

- ①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③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④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

- ①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②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情况进行处理：

- ①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 ②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本公司的园林工程收入确认方法：公司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建造合同收入，合同完工进度的确定方法为：按照完工百分比的确认准则，公司根据已发生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完工进度由监理单位或甲方在工程进度表上确认，具体确定过程如下：公司各项目部定期根据实际完成的工程量制作工程进度表，经公司预算部审核后，将工程进度表及材料的使用证明等附加材料递交给监理单位或甲方，经监理单位或甲方根据公司递交资料及现场勘察计量情况核定后，回执确定完工进度。

当合同施工内容发生变化，从而导致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发生变化时，公司将对预计总收入及预计总成本进行调整，并按调整后的金额及重新确认的完工进度，调整当期应确认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本公司园林设计的收入确认方式：公司设计收入根据设计合同约定分阶段确认完工进度及应收设计进度款。设计收入确认时点为公司根据设计合同提供给客户设计方案或图纸等资料并经客户确认。

本公司的绿化养护收入确认方法：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提供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本公司苗木销售的收入确认方式：公司销售苗木时，基地管理员根据销售申请移挖苗木出基地并办理好手续，确认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开具销售发票，确认销售收入。

(二十四)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企业取得的各种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通常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

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 所得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很可能取得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①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4）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应当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1）商誉的初始确认；
- （2）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3）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

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 ①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
- 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本公司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 ①企业合并；
- ②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六)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二十七)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 资产减值

1. 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除存货、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消耗性生物资产、建造合同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融资租赁中出租人未担保余值和金融资产(不含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可收回金额根据单项资产、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3. 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总部资产和商誉分摊至某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相关总部资产和商誉的分摊额)，确认其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以上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计提各单项资产的减值准备。

4.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九)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

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1) 应收款项减值

本公司定期审阅按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以评估是否出现减值情况，并在出现减值情况时评估减值损失的具体金额。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出现大幅下降的可观察数据、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中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出现重大负面变动的可观察数据等事项。如果有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则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定期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并对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确认存货跌价损失。本公司在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并以可得到的资料作为估计的基础，其中包括存货的市场价格及本集团过往的营运成本。存货的实际售价、完工成本及销售费用和税金可能随市场销售状况、生产技术工艺或存货的实际用途等的改变而发生变化，因此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可能会随上述原因而发生变化。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调整将影响估计变更当期的损益。

(3)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资产进行减值评估，以确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是否下跌至低于其账面价值。如果情况显示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可能无法全部收回，有关资产便会视为已减值，并相应确认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是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路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由于本公司不能可靠获得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开市价，因此不能准确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未来现金流量及与之相关的收入增长率、经营成本以及计算

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的假设所作出有关未来收入增长率和相关经营成本和费用的预测。

(4)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的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等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审阅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年限，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金额。其中资产使用寿命为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年限为本公司依据各项费用投入的预计受益期限而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 建造合同工程

本公司根据建筑工程个别合同的完工百分比确认收益。管理层根据总预算成本中所涉实际成本估计建筑工程完工百分比，亦估计有关合同收益。鉴于建筑合同中所进行活动性质，进行活动之日及活动完成之日通常会归入不同的会计期间。本公司会随着合同进程检讨并修订预算（若实际合同收益小于预计或实际合同成本，则计提合同预计损失准备）中的合同收益及合同成本估计

(6) 未决诉讼

对于诉讼及索赔事项，本公司参考法律顾问的意见，根据案件进展情况和诉讼解决方案，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判断预计承担的损失。预计损失会随着诉讼案件的进展发生变化。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如果未来会计期间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低于预期或实际所得税税率高于预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将会转回并计入转回期间的利润表。

(三十)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备注
财务报表格式调整	详见其他说明（1）
新金融工具准则	详见其他说明（2）

其他说明：

(1) 财务报表格式调整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对已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按如下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增加“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

付账款”。

利润表中将“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填列）项目；将“减：信用减值损失”调整为“加：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填列）项目；新增“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填列）项目（反应企业因转让等情形导致终止确认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现金流量表中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口径，“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反映企业发行在外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

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与财会〔2019〕6号配套执行。

（2）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调整执行上年期末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如下：

合并财务报表：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调整前	调整数	2018年12月31日调整后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71,485,400.75	-171,485,400.75	
应付票据		5,000,000.00	5,000,000.00
应付账款		166,485,400.75	166,485,400.75

母公司财务报表：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调整前	调整数	2018年12月31日调整后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74,457,569.72	-174,457,569.72	
应付票据		5,000,000.00	5,000,000.00
应付账款		169,457,569.72	166,485,400.75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年度无会计估计变更

(三十一)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否。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处理情况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无	无	无	无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否。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处理情况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无	无	无

四、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原材料销售收入及设计收入	3%、6%、1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3%
房产税	以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10%-30%后的余值	1.2%

(二) 税收优惠政策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国务院令 第 538 号)第十五条的规定, 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故本公司子公司河南莱新农林科研有限公司销售自产苗木免征增值税。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规定, 企业从事林木的培育和种植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故本公司子公司河南莱新农林科研有限公司苗木的培育和种植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现金	11,398.12	5,449.61
银行存款	10,173,827.11	8,691,883.91
其他货币资金	10,021,599.40	5,000,000.00
合计	20,206,824.63	13,697,333.52

注：1、其他货币资金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货币资金期末使用受限情况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使用受限的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	10,021,599.40	应付票据保证金及其利息
合计	10,021,599.40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

(1) 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1,988,759.04	100.00	10,698,445.85	17.26	51,290,313.1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1,988,759.04	100.00	10,698,445.85	17.26	51,290,313.19

续：

种类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94,405,718.31	100.00	8,741,225.73	9.25	85,664,492.58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94,405,718.31	100.00	8,741,225.73	9.25	85,664,492.58

注：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7,483,648.52	5.00	374,182.42
1至2年	42,109,607.13	10.00	4,210,960.71
2至3年	5,818,121.00	20.00	1,163,624.20
3至4年	1,041,665.70	50.00	520,832.85
4至5年	5,534,355.12	80.00	4,427,484.10
5年以上	1,361.57	100.00	1,361.57
合计	61,988,759.04		10,698,445.85

续：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74,838,156.90	5.00	3,741,907.85
1至2年	8,916,263.62	10.00	891,626.36
2至3年	4,278,808.94	20.00	855,761.79
3至4年	6,241,101.16	50.00	3,120,550.58
4至5年	42.69	80.00	34.15
5年以上	131,345.00	100.00	131,345.00
合计	94,405,718.31		8,741,225.73

(2) 本报告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名称	2019年	2018年
计提坏账准备	1,957,220.12	3,621,460.08
收回/转回坏账准备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9年12月31日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河南天河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893,968.15	1-2年	51.45	3,189,396.82
郑州国际物流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391,348.46	1-2年	13.54	839,134.85
新密市城市园林绿化处	非关联方	6,193,250.23	1年以内	9.99	309,662.51
山东水泊梁山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93,084.39	4-5年	6.93	3,434,467.51
北京市门头沟区永定河森林公园建设工程管理办公室	非关联方	3,742,349.63	2-3年	6.04	748,469.93
合计		54,514,000.86		87.95	8,521,131.62

(4) 无应收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三) 预付账款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475,595.15	83.32	1,011,154.97	69.52
1-2年	246,282.98	8.29	218,723.34	15.04
2-3年	211,138.50	7.11	65,793.00	4.52
3年以上	38,165.00	1.28	158,799.21	10.92
合计	2,971,181.63	100.00	1,454,470.52	100.00

2.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3. 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9年12月31日	年限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湖北三和管桩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5,209.80	1年以内	15.32
上蔡县双龙装修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000.00	1年以内	8.41
淮滨县鸿盛混凝土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7,424.00	1年以内	7.65
安徽省皖河液压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0,000.00	1-2年	7.07
太谷县腾杰苗圃	非关联方	207,180.54	1年以内	6.97
合计		1,349,814.34		45.42

4. 无预付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四)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338,923.50	10,832,567.56
合计	13,338,923.50	10,832,567.56

1. 其他应收款

(1) 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652,415.35	100.00	7,313,491.85	35.41	13,338,923.5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0,652,415.35	100.00	7,313,491.85	35.41	13,338,923.50

续:

种类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472,944.84	100.00	6,640,377.28	38.00	10,832,567.5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7,472,944.84	100.00	6,640,377.28	38.00	10,832,567.56

注: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	-------------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6,471,100.61	5.00	323,555.03
1至2年	6,913,752.24	10.00	691,419.22
2至3年	405,473.73	20.00	81,094.75
3至4年	960,533.55	50.00	480,266.78
4至5年	821,995.74	80.00	657,596.59
5年以上	5,079,559.48	100.00	5,079,559.48
合计	20,652,415.35		7,313,491.85

续: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8,685,539.88	5.00	434,276.99
1至2年	405,473.73	10.00	40,547.37
2至3年	960,533.55	20.00	192,106.71
3至4年	1,070,017.20	50.00	535,008.60
4至5年	4,564,714.36	80.00	3,651,771.49
5年以上	1,786,666.12	100.00	1,786,666.12
合计	17,472,944.84		6,640,377.28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余额	4,853,711.16		1,786,666.12	6,640,377.28
2019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3,435,873.65		3,435,873.65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16,094.86			816,094.86
本期转回			142,980.29	142,980.29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2,233,932.37		5,079,559.48	7,313,491.85

(3) 本报告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名称	2019年度	2018年度
计提坏账准备	673,114.57	1,874,885.14
收回/转回坏账准备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9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长葛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非关联方	履约保证金	4,866,961.30	1-2年	23.57	486,696.13
潢川县启程苗木种植专业合作社	非关联方	往来款	4,023,119.53	1年以内	19.48	201,155.98
河南盛基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暂借款	2,000,000.00	5年以上	9.68	2,000,000.00
河南河阳石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暂借款	2,000,000.00	5年以上	9.68	2,000,000.00
郜琳	非关联方	履约保证金	1,422,500.00	1-2年	6.89	142,250.00
合计			14,312,580.83		69.30	4,830,102.11

(5) 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详见本附注九、5。

(五)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消耗性生物资产(苗木资产)	34,578,089.15		34,578,089.15
建造合同形成的未结算资产	343,694,840.09		343,694,840.09
库存商品	677,078.64		677,078.64
合计	378,950,007.88		378,950,007.88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消耗性生物资产(苗木资产)	31,194,045.20		31,194,045.20
建造合同形成的未结算资产	323,207,645.27		323,207,645.27
库存商品	533,426.80		533,426.80
合计	354,935,117.27		354,935,117.27

注:期末存货无减值迹象,未计提跌价准备。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待摊费用	1,616,453.06	2,246,794.71
待抵扣税金	6,140,653.93	6,251,297.67
合计	7,757,106.99	8,498,092.38

注:待摊费用期末余额包括精准扶贫贷款待分摊贫困户分红款368,624.67元,待分摊土地流转费1,247,828.39元。

(七)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明细

2019年12月31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0,050,044.86	1,501,537.67	926,081.49	3,877,191.00	673,973.44	27,028,828.46
2. 本期增加金额	769,704.67	70,623.00	122,123.89		9,486.98	971,938.54
(1) 购置	143,360.00	70,623.00	122,123.89		9,486.98	345,593.87
(2) 在建工程转入	626,344.67					626,344.67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11,800.00			111,800.00
(1) 处置或报废			111,800.00			111,800.00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20,819,749.53	1,572,160.67	936,405.38	3,877,191.00	683,460.42	27,888,967.0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313,052.75	396,107.65	501,074.39	1,456,851.07	346,365.00	5,013,450.86
2. 本期增加金额	779,888.08	154,385.80	107,978.21	364,272.03	149,117.80	1,555,641.92

(1) 计提	779,888.08	154,385.80	107,978.21	364,272.03	149,117.80	1,555,641.92
(2)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87,695.92			87,695.92
(1) 处置或报废			87,695.92			87,695.92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3,092,940.83	550,493.45	521,356.68	1,821,123.10	495,482.80	6,481,396.8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726,808.70	1,021,667.22	415,048.70	2,056,067.90	187,977.62	21,407,570.14
2. 期初账面价值	17,736,992.11	1,105,430.03	425,007.10	2,420,339.93	327,608.44	22,015,377.61

注：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中受限房屋及建筑物账面价值为 17,283,461.26 元。

(八)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表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组培室				621,844.67		621,844.67
合计				621,844.67		621,844.67

(2) 在建工程增减变动表

工程名称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组培室	621,844.67	4,500.00	626,344.67		
合计	621,844.67	4,500.00	626,344.67		

(九)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2019年12月31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771,163.76	156,807.47	3,927,971.2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771,163.76	156,807.47	3,927,971.2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98,793.93	62,191.81	960,985.74
2. 本期增加金额	75,423.24	15,211.08	90,634.32
(1) 计提	75,423.24	15,211.08	90,634.3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974,217.17	77,402.89	1,051,620.0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796,946.59	79,404.58	2,876,351.17
2. 期初账面价值	2,872,369.83	94,615.66	2,966,985.49

注：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中受限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 2,796,946.59 元。

(十) 长期待摊费用

1. 长期待摊费用分项目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装修费	467,981.44		209,030.76		258,950.68
合计	467,981.44		209,030.76		258,950.68

(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7,727,113.73	4,431,778.43	15,346,798.43	3,836,699.61
可抵扣亏损	37,418.92	9,354.73	213,055.17	53,263.79
合计	17,764,532.65	4,441,133.16	15,559,853.60	3,889,963.40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减值准备	274,856.98	34,804.58
可抵扣亏损	440.00	440.00
合计	275,296.98	35,244.58

(十二)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抵押及保证借款		
抵押及保证借款	18,800,000.00	25,800,000.00
合计	18,800,000.00	25,800,000.00

注：报告期内，本公司向中信银行未来路支行借款 1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9 年 4 月 4 日至 2020 年 4 月 4 日，以河南莱新农林科研有限公司国有土地使用证（权证编号：潢国用（2007）第 5405 号）抵押，且彭传海、程馨锐、潘道林、雷永、万明、徐晗、张永恒、黄泽萍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向中信银行郑州未来路支行借款 38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9 年 6 月 13 日至 2020 年 6 月 13 日，以河南莱新农林科研有限公司房产（房产证号：房权证潢城房自字第 1007

号)作为抵押,且彭传海、程馨锐、潘道林、雷永、万明、徐晗、张永恒、黄泽萍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提供保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河南莱新农林科研有限公司向农发行潢川支行借款1500万元,于报告期内归还1000万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为500万元,由彭传海、程馨锐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十三)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5,000,000.00

注:公司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票据。

(十四) 应付账款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60,063,048.43	99,242,655.07
1-2年	19,362,616.26	49,657,990.59
2-3年	40,690,591.06	5,635,368.57
3年以上	10,498,079.31	11,949,386.52
合计	130,614,335.06	166,485,400.75

2. 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100万以上)

2019年12月31日:

债权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河南深之蓝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834,147.09	苗木款	未到结算期
洛阳弘建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00	工程款	未到结算期
临颖绿艺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52,431.00	苗木款	未到结算期
郑州六合土石方清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11,669.50	清运费	未到结算期
保定市清苑区花蕊苗圃	非关联方	3,482,597.06	苗木款	未到结算期
武陟县子恒家庭农场	非关联方	3,456,201.33	苗木款	未到结算期
东台市三仓镇林之霞苗圃	非关联方	3,454,539.40	苗木款	未到结算期
封丘县文静种植专业合作社	非关联方	2,700,000.00	苗木款	未到结算期
河南阳桂园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96,428.40	混凝土款	未到结算期
上蔡县信诚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88,035.17	劳务款	未到结算期
江浦县珠江镇绿园苗圃	非关联方	2,192,009.36	苗木款	未到结算期
商城县同心建筑劳务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90,504.88	工程款	未到结算期

中牟县刘集镇徐庄园艺苗木场	非关联方	1,691,109.29	苗木款	未到结算期
昌邑金丝达绿化苗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81,485.00	苗木款	未到结算期
中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77,811.67	工程款	未到结算期
杭州共济建筑园林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68,010.00	苗木款	未到结算期
冠县林海苗木专业合作社	非关联方	1,141,684.20	苗木款	未到结算期
林州一帆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86,051.24	水泥款	未到结算期
上蔡县理想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34,256.98	苗木款	未到结算期
南京市浦口区虹冠苗圃场	非关联方	1,027,687.42	苗木款	未到结算期
郑州锦途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材料款	未到结算期
合计		69,366,658.99		

(3) 无应付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十五) 预收账款

1. 预收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652,501.08	443,500.00
1-2年		
2-3年		796,814.00
3年以上	2,434,370.13	1,637,556.13
合计	3,086,871.21	2,877,870.13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2019年12月31日

客户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未结转的原因
安阳职业技术学院	1,009,814.00	预收工程款	未到结算期
河南弘卢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15,707.13	预收工程款	未到结算期
北京市通州区潞城镇人民政府	445,200.00	预收工程款	未到结算期
济源市王屋山风景管理局	300,000.00	预收工程款	未到结算期
中牟县财政局	160,649.00	预收工程款	未到结算期
合计	2,431,370.13		

(十六)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 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1,549,847.94	25,755,606.15	24,610,122.91	2,695,331.1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21,308.19	821,308.19	
短期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549,847.94	26,576,914.34	25,431,431.10	2,695,331.18

2. 短期薪酬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33,844.49	24,126,835.89	23,072,604.39	2,588,075.99
2、职工福利费				
3、社会保险费		406,933.24	406,933.24	
其中：医疗保险费		342,709.97	342,709.97	
工伤保险费		22,531.09	22,531.09	
生育保险费		41,692.18	41,692.18	
其他				
4、住房公积金		244,320.00	244,32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003.45	165,723.44	74,471.70	107,255.19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其他				
合计	1,549,847.94	25,755,606.15	24,610,122.91	2,695,331.18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费		789,674.34	789,674.34	
失业保险费		31,633.85	31,633.85	
合计		821,308.19	821,308.19	

(十七) 应交税费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	-------------	-------------

增值税	719,122.40	1,455,034.77
企业所得税	1,305,991.97	1,661,788.9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2,105.15	124,677.74
房产税	37,434.74	37,434.74
个人所得税	145,048.15	130,080.85
教育费附加	77,251.20	94,543.97
合计	2,416,953.61	3,503,561.02

(十八)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付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付款	55,504,448.61	25,152,438.99
合计	55,504,448.61	25,152,438.99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社保	194,329.01	165,988.79
押金及保证金	1,477,753.67	1,807,368.00
暂借款	6,764,031.43	1,740,497.64
往来款	46,950,334.50	21,238,584.56
租金	118,000.00	
扶贫协议资金		200,000.00
合计	55,504,448.61	25,152,438.99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金额50万以上)

2019年12月31日

债权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潢川县启程苗木种植专业合作社	非关联方	5,730,000.00	暂借款	未到结算期
中牟县刘集镇绿树苗木园艺场	非关联方	681,383.00	往来款	未到结算期
河南福居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	往来款	未到结算期
潢川县魏岗乡财政所	非关联方	500,000.00	往来款	未到结算期

合计		7,411,383.00		
----	--	--------------	--	--

(十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借款类别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长期借款-保证借款	3,290,000.00	
合计	3,290,000.00	

(二十)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的分类

借款类别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29,171,771.68	34,45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29,171,771.68	34,450,000.00

注：2019年12月20日，本公司与河南潢川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流动资产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3290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为2019年12月20日至2022年12月20日，其中报告期内还款43.82万元，按照合同约定，将于2020年到期的长期借款本金为329万元。

(二十一) 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上蔡县和店镇杨寨村民委员会	1,500,000.00	1,500,000.00
合计	1,500,000.00	1,500,000.00

注：2017年8月16日，本公司子公司河南莱森农林科技有限公司与上蔡县和店镇杨寨村民委员会签订协议，协议约定杨寨村民委员会向莱森公司注入村集体经济项目扶贫资金150万，期限为5年，莱森公司每年按注入资金额的10%支付给杨寨村民委员会。

(二十二) 股本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次变动增减(+,-)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增加	减少	金额
实收资本(股本)	102,887,478.00			102,887,478.00

(二十三) 资本公积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6,388,096.39			66,388,096.39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66,388,096.39			66,388,096.39

(二十四) 盈余公积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8,658,466.43	167,429.17		8,825,895.60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8,658,466.43	167,429.17		8,825,895.60

(二十五)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0,791,066.79	60,832,672.3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0,791,066.79	60,832,672.36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06,455.99	197,959.08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7,429.17	239,564.6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58,317,181.63	60,791,066.79

(二十六)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收入类别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51,642,635.77	206,408,479.50
其他业务收入	2,573.94	3,105.00
合计	151,645,209.71	206,411,584.50
营业成本	130,288,247.84	171,797,915.91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工程施工	146,555,283.35	126,738,813.25	197,378,561.17	166,001,306.60
园林设计	1,278,679.24	926,104.00	881,967.73	660,024.28
苗木销售	3,808,673.18	2,623,330.59	8,147,950.60	5,136,585.03
合计	151,642,635.77	130,288,247.84	206,408,479.50	171,797,915.91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2019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淮滨县淮河文化园区管理委员会	45,871,559.63	30.25
上蔡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23,078,740.59	15.22
郑州国际物流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1,079,927.19	20.50
沈阳万润新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9,363,162.14	12.77
封丘县房地产管理所	6,248,464.29	4.12
合计	125,641,853.84	82.86

(二十七)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城建税	223,178.98	190,087.69
教育费附加	162,911.55	137,089.04
印花税	26,837.50	3,664.76
房产税	149,738.96	149,738.96
其他	2,231.76	48,626.69
合计	564,898.75	529,207.14

(二十八) 销售费用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人工费用	210,794.30	109,173.80
办公、租赁、差旅及中介服务费等其他	720.00	13,391.00
合计	211,514.30	122,564.80

(二十九) 管理费用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人工费用	6,693,160.77	7,192,718.79
办公、租赁、差旅及中介服务费	1,212,413.51	2,298,403.38
业务招待及广告宣传费	600,958.70	1,607,017.60
其他费用	1,823,058.55	1,692,996.52
合计	10,329,591.53	12,791,136.29

(三十) 研发费用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直接人工	2,243,230.26	3,289,720.78
直接投入	2,290,697.75	5,391,763.26
其他	314,776.95	678,390.48
合计	4,848,704.96	9,359,874.52

(三十一) 财务费用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利息支出	5,388,252.38	5,347,155.63
减：利息收入	81,308.99	14,489.29
利息净支出	5,306,943.39	5,332,666.34
手续费等其他支出	513,339.88	40,106.10
合计	5,820,283.27	5,372,772.44

(三十二)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坏账损失	-2,630,334.69	
合计	-2,630,334.69	

(三十三)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坏账损失		-5,496,345.22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5,496,345.22

(三十四) 营业外收入

1、营业外收入分项列示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政府补助	787,800.00	761,118.00
其他	10,000.0	0.01
合计	797,800.00	761,118.01

2、与日常经营无关的政府补助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备注
失业保险应急稳岗返还补贴	720,400.00		与收益相关
标准化示范项目建设经费	40,000.00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人工造林省级奖补	27,400.00	741,118.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87,800.00	761,118.00	

(三十五)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对外捐赠		194,70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21,104.08	

其他	27,677.97	
合计	48,782.05	194,700.00

(三十六)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558,278.07	2,717,900.61
递延所得税费用	-551,169.76	-1,407,673.50
合计	7,108.31	1,310,227.11

2.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利润总额	-2,294,090.69	1,508,186.19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73,522.67	377,046.55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26,687.05	521,349.70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111,644.58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无须纳税的收入(以“-”填列)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48,850.86	300,186.28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研究开发费加计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494,906.93	
其他		
所得税费用	7,108.31	1,310,227.11

(三十七)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财务费用—利息收入	81,306.58	36,903.54
往来款项	60,521,700.43	79,234,706.03
政府补助	787,800.00	1,929,198.97

合 计	61,390,807.01	81,200,808.54
-----	---------------	---------------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财务费用	43,839.88	62,080.35
管理费用及销售费用	1,462,052.42	5,659,692.72
往来款项	57,438,040.69	45,202,425.77
其他	27,677.97	74,700.00
合 计	58,971,610.96	50,998,898.84

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扶贫贷款		200,000.00
承兑保证金	5,000,000.00	
票据贴现	14,530,500.00	
承兑保证金利息	21,599.40	
关联方资金拆入	22,150,000.00	
企业间资金拆借	7,000,000.00	
合 计	48,702,099.40	200,000.00

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承兑保证金	10,000,000.00	5,000,000.00
扶贫贷款分红	3,104,000.00	3,084,000.00
还关联方资金	1,060,000.00	
还企业间资金拆借	1,700,000.00	
合 计	15,864,000.00	8,084,000.00

(三十八)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306,455.99	197,959.08
加：资产减值准备	2,630,334.69	5,496,345.2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55,641.93	1,478,270.33
无形资产摊销	90,634.32	90,687.1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9,030.76	209,030.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104.0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388,252.38	6,540,457.3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1,169.76	-1,407,673.5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014,890.61	-2,915,709.1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351,112.34	-34,624,985.2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3,174,471.13	24,760,039.3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00,876.99	-175,578.6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185,225.23	8,697,333.5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697,333.52	25,022,240.0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87,891.71	-16,324,906.5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	-------------	-------------

一、现金	10,185,225.23	8,697,333.52
其中：库存现金	11,398.12	5,449.6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173,827.11	8,691,883.9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85,225.23	8,697,333.52

注：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母公司或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三十九)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受限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	10,021,599.40	10,021,599.40	应付票据保证金及其利息
房屋建筑物	19,515,069.48	16,564,774.82	抵押
土地使用权	3,771,163.76	2,796,946.59	抵押
合计	33,307,832.64	29,383,320.81	

注：报告期内，本公司2019年4月4日向中信银行未来路支行借款1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9年4月4日至2020年4月4日，本公司2019年6月13日向中信银行郑州未来路支行借款38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9年6月13日至2020年6月13日，两项借款均以河南莱新农林科研有限公司国有土地使用证（权证编号：潢国用（2007）第5405号）和房屋（房产证号：房权证潢城房自字第1007号）作为抵押。

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申请开立2000万银行承兑汇票，以本公司在浦发银行郑州分行存入的1000万保证金质押，并以本公司依法拥有可以抵押的郑房权证字第1601206418号、第1601070022号、第1601070021号、第1601070023号、第1601206421号房屋提供抵押。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

公司报告期会计期间合并范围发生变更。

七、 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以下简称	主要经营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河南莱新农林科研有限公司	莱新公司	潢川县魏岗乡蚕种场	91411526791930991L

河南莱森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莱森公司	上蔡县西工业园区	91411722MA40NF6C7M
河南莱盛城市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莱盛公司	郑州市金水区	91410105MA45PR7N11

续：

以下简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备注
		直接	间接			
莱新公司	农、林业种植、生态养殖；农林产品及生态园的开发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莱森公司	园林绿化工程、环保工程设计、施工,花卉、苗木、草坪的种植、养护,园林信息咨询,农产品、林产品种植销售,畜禽及水产品生态养殖。	100.00		100.00	新设	
莱盛公司	建筑劳务分包;市政共用工程;园林绿化工程;会议会展策划;展览展示策划;清洁服务;销售:花卉、苗木	100.00		100.00	新设	

2.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无。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递交的月度工作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于资产负债表日就上述财务担保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已在附注九披露。

2.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长期借款、短期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并且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报告期间不存在外汇业务。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九、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或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由彭传海、潘道荣、潘道林等 132 位自然人股东及河南华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组成。第一大股东彭传海,持有公司 18.54% 的股份,第二大股东潘道荣持有本公司 17.55% 的股份,第三大股东潘道林持有本公司 15.56% 的股份。彭传海、潘道林于 2018 年 7 月 9 日解除一致行动关系。根据持股等实际情况,由于公司单个股东持有股份的比例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0%,且公司任何股东均无法单独通过实际支配公司股份表决权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以及公司重大事项,因此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河南莱新农林科研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公司	潢川县魏岗乡蚕种场	彭传海
河南莱森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公司	上蔡县西工业园区	鲁刘海
河南莱盛城市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公司	郑州市金水区	万明

续:

子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 例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河南莱新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农、林业种植、生态养殖;农林产品及生态园的开发	3,000.00	100.00	100.00	91411526791930991L
河南莱森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园林绿化工程、环保工程设计、施工,花卉、苗木、草坪的种植、养护,园林信息咨询服务,农产品、林产品种植销售,畜禽及水产品生态养殖。	3,000.00	100.00	100.00	91411722MA40NF6C7M
河南莱盛城市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建筑劳务分包;市政公用工程;园林绿化工程;会议会展策划;展览展示策划;清洁服务;销售:花卉、苗木	1,000.00	100.00	100.00	91410105MA45PR7N11

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合营及联营企业。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河南青联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自然人股东彭传江参股公司、法人代表	914101002680883308
河南耀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自然人股东祁国洪参股公司、潘道荣之侄潘学彤控股公司	91410300052272622W
息县众鑫置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自然人股东潘道荣控股公司,任法人代表	914115285651412734
张伟	董事长	
丁尤芬	董事长张伟之配偶	
潘道荣	自然人股东、前董事长(任至2019年1月)	
张永恒	前董事长(任至2019年6月)	
黄泽萍	自然人股东	
张辉云	监事会主席	
万明	总经理、董事、法定代表人	
葛德秀	总经理、董事、法定代表人万明之近亲属	
万汉华	总经理、董事、法定代表人万明之近亲属	
许晗	总经理、董事、法定代表人万明之配偶	
彭传海	自然人股东	
程馨锐	自然人股东、股东彭传海之配偶	
潘道林	自然人股东	
雷永	自然人股东潘道林之配偶	

余尧	自然人股东	
----	-------	--

5. 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及已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交易及与母公司交易已做抵销。

(2)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情况
无。

(3) 共同投标

公司与河南青联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共同组成联合体中标郑州国际物流园区花溪(原九龙明渠)河道整治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截至报告期末项目产值为 24,519,857.70 元。

(4) 关联担保：

报告期，公司关联方为公司的部分银行借款提供了关联担保。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正在履行中的关联担保情况如下：

2019 年 1 月 8 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河南莱新农林科研有限公司向农发行潢川支行借款 1500 万元，于报告期内归还 1000 万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500 万元，由自然人股东彭传海及其配偶程馨锐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19 年 3 月 21 日，公司向中信银行未来路支行借款 1380 万元，其中 1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9 年 4 月 4 日至 2020 年 4 月 4 日，另 38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9 年 6 月 13 日至 2020 年 6 月 13 日。总经理、董事、法人代表万明及其配偶许晗、自然人股东彭传海及其配偶程馨锐、自然人股东潘道林及其配偶雷永、自然人股东黄泽萍、自然人张永恒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19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向曲沃县新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办理了淮滨县“走读淮河”项目二期第二部分工程施工合同预付款保函，保证金额 5000 万元，保函有效期至 2020 年 10 月 24 日，公司总经理、董事、法定代表人万明、自然人股东潘道荣、自然人股东祁国洪以及河南耀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向曲沃县新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2019 年 4 月 4 日，本公司向中信银行未来路支行借款 1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9 年 4 月 4 日至 2020 年 4 月 4 日，以河南莱新农林科研有限公司国有土地使用证（权证编号：潢国用（2007）第 5405 号）抵押，且总经理、董事、法人代表万明及其配偶许晗、自然人股东彭传海及其配偶程馨锐、自然人股东潘道林及其配偶雷永、自然人股东黄泽萍、自然人张永恒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19 年 6 月 13 日，向中信银行郑州未来路支行借款 38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9 年 6 月 13 日至 2020 年 6 月 13 日，以河南莱新农林科研有限公司房产（房产证号：房权证潢城房自字第 1007 号）作为抵押，且总经理、董事、法人代表万明及其配偶许晗、自然人股东彭传海及其配偶程馨锐、自然人股东潘道林及其配偶雷永、自然人股东黄泽萍、自然人张永恒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19年12月25日，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申请开立2000万银行承兑汇票，票据日期为2019年12月25日至2020年7月30日，法定代表人万明、自然人股东彭传海、自然人股东潘道林、自然人股东黄泽萍、自然人股东余尧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拆入	本期归还	2019年12月31日
河南耀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450,000.00		2,450,000.00
息县众鑫置业有限公司		2,500,000.00	1,000,000.00	1,500,000.00
张伟		8,000,000.00		8,000,000.00
丁尤芬		2,000,000.00		2,000,000.00
潘道林		1,000,000.00		1,000,000.00
雷永		1,200,000.00		1,200,000.00
张辉云		1,500,000.00	60,000.00	1,440,000.00
万明		1,300,000.00		1,300,000.00
葛德秀		2,020,000.00		2,020,000.00
万汉华		180,000.00		180,000.00

(6) 关联方往来款项

关联方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潘道林		2,928.00
万明		523.00
潘道荣		2,928.00
其他应付款		
河南耀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921,500.00	
息县众鑫置业有限公司	1,500,000.00	
张伟	8,000,000.00	
丁尤芬	2,000,000.00	
潘道林	980,968.00	
雷永	1,200,000.00	

张辉云	1,440,000.00	
万明	1,238,250.00	
葛德秀	2,020,000.00	
万汉华	180,000.00	
潘道荣	39,504.00	
彭传海	129,526.95	

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情况

2018年12月14日，牛汉有、张炳江、彭勇、邓庆伟、李昌利、吴继阳、郭松七位原告就浑南新城2011年秋季道路绿化工程合作事宜起诉我公司，诉我公司在与其进行园林建设的合作中，拖欠其合同款项，分别为牛汉有苗木款41,400.00元、张炳江苗木款331,380.00元、彭勇苗木款76,320.00元、邓庆伟租用洒水车款163,200.00元、李昌利草坪款257,200.00元、吴继阳树木款100,400.00元及郭松苗木款85,120.00元，共计1,055,020.00元。2019年12月6日，沈阳市浑南区人民法院出具判决书，我公司一审全部胜诉；原告不服判决并上诉，截至报告出具日，二审尚未开庭。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的情况

无。

十一、承诺事项

公司于2017年3月17日设立子公司：河南莱森农林科技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日，尚未出资，本公司承诺在2045年12月31日前以货币形式完成莱森公司注册资本的实缴。

公司于2018年9月11日设立子公司：河南莱盛城市生态发展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日，尚未出资，本公司承诺在2038年12月31日前以货币形式完成莱盛公司注册资本的实缴。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由于受新冠疫情以及下游客户工程回款支付不及时的影响，公司资金流动出现暂时性困难，公司未能按时偿还于2020年4月4日到期的中信银行未来路支行借款人民币1000万元。截至报告出具日，公司正积极与中信银行未来路支行磋商展期或延期解决方案，并多方筹措资金。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公司股东彭传海质押12,820,268股，占公司总股本12.46%；公司股东彭传江质押1,2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23%。上述两位股东股份质押期限为质押日起至主协议约定的支付义务全部支付之日止。上述两位股东质押股份用于河南青联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融资担保，质押权人为中州蓝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上述股份质押均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质押登记。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凡未注明年初数的均为期末数）

（一）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1,891,479.04	100.00	10,688,437.85	17.27	51,203,041.1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1,891,479.04	100.00	10,688,437.85	17.27	51,203,041.19

续:

种类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4,308,438.31	100.00	8,736,221.73	9.26	85,572,216.5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94,308,438.31	100.00	8,736,221.73	9.26	85,572,216.58

注: (1)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7,483,648.52	5.00	374,182.42
1至2年	42,015,127.13	10.00	4,201,512.71
2至3年	5,815,321.00	20.00	1,163,064.20
3至4年	1,041,665.70	50.00	520,832.85
4至5年	5,534,355.12	80.00	4,427,484.10
5年以上	1,361.57	100.00	1,361.57
合计	61,891,479.04		10,688,437.85

续: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74,743,676.90	5.00	3,737,183.85
1至2年	8,913,463.62	10.00	891,346.36
2至3年	4,278,808.94	20.00	855,761.79
3至4年	6,241,101.16	50.00	3,120,550.58
4至5年	42.69	80.00	34.15
5年以上	131,345.00	100.00	131,345.00
合计	94,308,438.31		8,736,221.73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9年12月31日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河南天河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893,968.15	1-2年	51.53	3,189,396.82
郑州国际物流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391,348.46	1-2年	13.56	839,134.85
新密市城市园林绿化处	非关联方	6,193,250.23	1年以内	10.01	309,662.51
山东水泊梁山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93,084.39	4-5年	6.94	3,434,467.51
北京市门头沟区永定河森林公园建设工程管理办公室	非关联方	3,742,349.63	2-3年	6.05	748,469.93
合计		54,514,000.86		88.09	8,521,131.61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239,135.82	100.00	7,038,675.87	43.34	9,200,459.95
关联方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6,239,135.82	100.00	7,038,675.87	43.34	9,200,459.95
----	---------------	--------	--------------	-------	--------------

续:

种类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236,933.16	99.99	6,610,576.70	38.35	10,626,356.4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40.00	0.01			440.00
合计					
	17,237,373.16	100.00	6,610,576.70	38.35	10,626,796.46

注: (1)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179,981.08	5.00	108,999.05
1至2年	6,911,592.24	10.00	691,159.22
2至3年	405,473.73	20.00	81,094.75
3至4年	840,533.55	50.00	420,266.78
4至5年	821,995.74	80.00	657,596.59
5年以上	5,079,559.48	100.00	5,079,559.48
合计	16,239,135.82		7,038,675.87

续: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8,569,528.20	5.00	428,476.41
1至2年	405,473.73	10.00	40,547.37
2至3年	840,533.55	20.00	168,106.71
3至4年	1,070,017.20	50.00	535,008.60

4至5年	4,564,714.36	80.00	3,651,771.49
5年以上	1,786,666.12	100.00	1,786,666.12
合计	17,236,933.16		6,610,576.7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余额	4,823,910.58		1,786,666.12	6,610,576.70
2019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3,435,873.65		3,435,873.65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71,079.46			571,079.46
本期转回			142,980.29	142,980.29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1,959,116.39		5,079,559.48	7,038,675.87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9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长葛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非关联方	履约保证金	4,866,961.30	1-2年	29.97	486,696.13
河南盛基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暂借款	2,000,000.00	5年以上	12.32	2,000,000.00
河南河阳石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暂借款	2,000,000.00	5年以上	12.32	2,000,000.00
郜琳	非关联方	履约保证金	1,422,500.00	1-2年	8.76	142,250.00
张家口宣化宣德林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736,452.00	3-4年	4.54	368,226.00
合计			11,025,913.30		67.91	4,997,172.13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8,584,703.54		28,584,703.54	28,584,703.54		28,584,703.5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28,584,703.54		28,584,703.54	28,584,703.54		28,584,703.54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河南莱新农林科 研有限公司	28,584,703.54			28,584,703.54		
合计	28,584,703.54			28,584,703.54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收入类别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47,158,717.78	203,812,874.90
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147,158,717.78	203,812,874.90
营业成本	127,319,774.93	172,213,676.88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工程施工	145,880,038.54	126,393,670.93	202,930,907.17	171,553,652.60
园林设计	1,278,679.24	926,104.00	881,967.73	660,024.28
合计	147,158,717.78	127,319,774.93	203,812,874.90	172,213,676.88

2.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2019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淮滨县淮河文化园区管理委员会	45,871,559.63	31.17
上蔡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23,078,740.59	15.68
郑州国际物流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1,079,927.19	21.12
沈阳万润新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9,363,162.14	13.16
封丘县房地产管理所	6,248,464.29	4.25
合计	125,641,853.84	85.38

十五、 补充资料

(一)、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说明
(一)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	-21,104.08		

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二)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三)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87,800.00	1,929,198.97	
(四)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五)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六)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七)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八)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九) 债务重组损益			
(十) 企业重组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十一)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十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十三)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十四)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十五)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十六)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十七)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十八)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十九)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二十)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677.97	-194,699.99	
(二十一)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749,017.95	1,734,498.98	
减: 所得税影响额	174,823.98	-13,750.00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74,193.97	1,748,248.98	
减: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74,193.97	1,748,248.98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2019 年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97%	-0.0224	-0.02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1.21%	-0.0280	-0.0280

续:

2018 年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8	0.0019	0.00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0.65	-0.0151	-0.0151

企业名称：河南莱泰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万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世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代明玥

日期：2020 年 4 月 23 日

日期：2020 年 4 月 23 日

日期：2020 年 4 月 23 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 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河南莱泰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